



# 教育部新興議題與 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

## 96學年聯合成果發表暨工作考核會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



醫學教育改革



主辦單位：教育部顧問室

會議地點：台北福華國際文教會館

會議時間：2008年6月14日(星期六)

## 教育部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 96學年聯合成果發表暨工作考核會

壹、緣起

貳、活動議程

參、新興議題及專業教育改革中綱計畫主持人

肆、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受補助計畫成  
果分享

伍、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受補助計畫成果分享

陸、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受補助計畫成果分享

柒、醫學專業教育改進計畫—受補助計畫成果分享

捌、跨領域主題論壇

玖、計畫成員名錄

拾、後記



# 壹、緣起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



醫學教育改革



## 活動序

緣  
起

為於全球化下為國內教育建立新興視野，在不同階段鼓勵大學院校及師資育成單位進行改革與創新，補強現有教學系統在全球化下的不足，遂有「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之生成。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乃根據教育部科技施政藍圖之構想而設，選定新興移民、科技與社會、法學專業教育、醫學專業教育為對象，以創意臺灣、全球佈局為根本原則，通過人文社會與科技課程之跨領域教學方案之研發、既有課程領域創新與國際普遍使用教學方式之引進、未來需擴大與深入探討議題之發展等方法，培育日後我國教育需要及政策推行不可或缺的人才。因此，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之執行，緊扣我國科技施政藍圖所揭示之方向，並將為我國科技施政之前期預備作業樹立典範。

### 一、新移民與多元文化計畫

目前國內大學與專科院校雖陸續有相關的移民原生社會文化課程之開設，惟對於這些課程實施、師資、授課內容等的一般狀況尚沒能做初步的整合性工作。新移民與多元文化計畫的提出，即是針對此一缺憾，意圖透過辦理大學及專科院校移民相關課程實施、課程內容以及師資的現況之調查，而能更深入地瞭解其一般現況、需求及遭遇之問題，藉以擬定提升此領域教育的有效措施，並參考國外頂尖院校相關課程之規劃與實施，期為設計出移民的核心課程以為未來國內大專院校欲開設移民相關課程的依據。

### 二、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旨在為醫學、工程與文理相關之學院在其專業教育中設計科技與社會的課程，並引入新的人力資源以協助開發新課程。日後從事科技工作的人，越來越需要在其專業訓練中，增加對於科技與社會的專業性瞭解。科技工作者也必須越來越思考科技可能引發的社會影響，包括對社會不平等、環境、健康的影響。這是一個科技工作者該思考什麼是好科技的時代，要瞭解好科技的願景，在理工醫等學院的專業教育中，教導並擴大「科技與社會」的素養、瞭解科技在「民主參與」的社會中的責任與義務，乃是當務之急。

### 三、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旨在規劃設計新的法學教學方法與研究(包括教材與教學方法的研究)，規劃讓大學院校法學院、系、所學術主管與教師、學生共同討論以下問題的機制：（一）在全球化與本土化挑戰下，台灣法學教育的多元形態，包含傳統法學人才培育的體系以及科際整合人才的教育體系。（二）由上而下或由下而上教學研究改善補助方案。由上而下意為由系、所、院主導，整體規劃的教學改進方案；由下而上則是個別型的教學改進方案。（三）發展法理學、法社會學、法史學與其它學科整合的教學研究。（四）培養法律人具有專業倫理的知識，了解法律人的職業道德風險。

### 四、醫學專業教育改進計畫

醫學專業教育改進計劃之目標，乃在形成我國醫學人文社會、倫理法律之研究與教育團隊、學術社群與人才庫。為台灣之醫學教育建立一套定義與內涵清晰之「醫學人文與社會」、「醫學倫理與法律」核心課程，兼顧學術上之嚴謹度與醫療實務上之實用性，發展出本土範例教材、教學模式及教學甚至學程模組，以助於醫學教育能培育兼具人文素養、社會關懷及健全公民意識，具備倫理法律智能之稱職醫師。

# 「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改革中綱計畫」

## 因應社會變遷，加強跨領域專業人才培育

### 四領域計畫96年度主要成果

#### 一、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

以教育從事與移民相關專業學生理解且平等看待新移民的處境為目標，從移民的公民/人權議題、健康醫療議題、原生社會文化等面向切入。

- 1.針對大學（含社會學相關科系、師培、通識、醫公衛臨床等課程）及研究所專業發展出移民相關教材及教學模組，將移民與社會之課程納入法學、醫學、公衛學院與師資培育體系中。
- 2.負責師資培育的課程：第一、二年，由專案教師與教育學院老師共同負責開發適合中小學老師的東南亞文化的教材，並設計標準教學模組，並且課程試授，依需求進行教材的修編。開設寒暑假培訓課程，並且進行修習相關課程的認證。第三、四年，將此教材正式納入師資培訓體系當中，培育未來師資。

96年度共補助有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等校共14項計畫，成為新移民教學之種子團隊，未來進而研發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相關之教材及教科書。此外較特別的是，本計畫支持學生實地調查與研究，鼓勵教學活潑化、生活化、整合理論與實際社會，今年計有5個計畫已著手進行田野實地教學，將教學場域延伸至在地的移民社會中。另結合義守大學、屏東科技大學、中正大學、高雄醫學大學、世新大學、台北醫學大學、成功大學、台南大學、淡江大學等10校辦理新移民課程教學暨教材編撰規劃系列座談會共7場，期進行整體性教科書寫作規劃並整合國內教育資源。

#### 二、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

以在醫學、工程與自然科學專業訓練中，帶入社會科學的知識，使得科技工作者有能力、有意願，思考科技可能引發的社會影響，包括對社會不平等、環境、健康的影響為目標。

- 1.以建立「種子合作團隊」的方式為主，徵求專案教師，逐步進入理、工、醫等學院，與該學院中有意願的資深教授們合作，開發出適合理工醫等學院的STS模範課程，然後再以模範課程為標準，進一步鼓勵更多大學中的理工醫學院的課程能夠開設這類課程。

2.鼓勵各校各院開發有STS理論與實踐意義的「長期累積性STS課程」或「STS學程」。

3.舉辦高中STS「師資與社團」之培育研習營，企圖間接對高中生「科技與社會」的認識有所增強，厚植未來大學STS教育的基礎。

96年度本計畫通過有國立交通大學電機學院、國立陽明大學護理學院、國立成功大學工學院及醫學院、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水圈學院、萬能科技大學工學院及國立台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等校院之科技與社會（STS）或科技與醫療(STM)課程計畫。

### 三、法學教育計畫

傳統台灣法學教育僅著重律師與法官等司法專業人才的培養，台灣法律體制與專業學科又承繼自歐美各國法律體制，此一發展一方面造成台灣法律專業的課程非常以國家司法官考試為導向，法律專業科目跟其他專業的結合非常薄弱，墨守陳年的課程設計與內容，與其他學科議題接軌不足，造成學生知識基礎無法更新，也缺乏與新知識整合的能力。另一方面，台灣民主化、法治化過程已漸趨成熟，面對多元民主社會的形成，人民法治概念的推廣更趨迫切。

是以，本計畫下設二子計畫，一為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二以非法律人為對象設計推動之法治教育實踐。前者鼓勵各大專院校法律系所教師結合其他相關領域教師專業，組成跨領域研究團隊，撰寫台灣之司法實務案例並融合在地法文化觀念，以發展理論與實務並重之本土案例教材及新興法學領域教材，作為未來落實教學研究之教材。後者執行重點為「案例教學的建構」與「學術討論社群的建立」，結合地區其他教師發展憲法或法律與生活之案例式教材，提升教學研究能力，培養學生法治觀念。

96年度共補助有國立台北大學等法律專業系所計32項計畫，分從傳統法學專業基礎科目或新興發展科目（如：經濟法、智慧財產權法、法律與科技、…等）進行具本土法學實踐經驗，兼顧理論與案例之本土教材。此外，亦補助有萬能科技大學等校共11項計畫，發展憲法或法律與生活課程之案例式教材，期進而培養學生憲法及法律與生活有關之智財、消費、性別、工作專業等之法律知識素養，以及跨法律、倫理、哲學…之整合及獨立思考能力。

### 四、醫學專業教育改革計畫

以能培育兼具人文素養、社會關懷及健全公民意識，具備倫理法律智能之稱職醫師，並形成我國醫學人文社會、倫理法律之研究與教育團隊、學術社群與人才庫為目標。

1. 培育「醫學人文與社會」、「醫學倫理與法律」師資，為台灣之醫學教育建立一套定義與內涵清晰之核心課程，兼顧學術上之嚴謹度與醫療實務上之實用性，發展出本土範例教材、教學模式及教學模組
2. 探討並改善醫學院校不利於教授人文社會與倫理法律課程之結構性問題：藉專家工作坊、研討會探討醫療機構、醫學院校、教師、學生、國家考試及教育政策等因素，並發展改進方案。

96年度共通過補助臺北醫學大學、臺灣大學、陽明大學、長庚大學、成功大學、高雄醫學大學、慈濟大學、大仁科技大學等校醫學院所提出之11項課程發展計畫。期一方面整合各校力量，凝聚學術社群共識，發展核心課程(Core curriculum)，二方面引進先進國家已有之醫學人文與社會師資培育豐富經驗，透過系列工作坊的研習活動，培育具跨領域教學能力之種子教師，最終期發展本土範例教材、教學模式、甚至學程模組，提供學術嚴謹、內涵清晰實用之教材與教學模式。96年度陸續邀請到美國布朗大學醫學院副院長Stephen R. Smith、加州大學舊金山醫學院Foundations of Patient Care課程主持人Huiju Chen、哈佛大學醫學院Cambridge Integrated Clerkship Social Science Curriculum課程主持人Elizabeth Gaufberg、約翰霍普金斯醫學院臨床教師發展中心主任David E. Kern、美國阿拉巴馬大學教授Thomas Houston、加拿大McGill大學教授Dale Dauphinee和McMaster大學教授Eva Kevin等醫學倫理教育之專家來台，分享相關課程之規劃、講授與評鑑經驗。另於96年9月到12月聘請台灣大學、政治大學與台北大學三校精研醫療相關法規之專家學者，向參與之醫師與醫院主管講授醫療行政、醫療訴訟、醫療人權等專題，深入淺出地傳授並交流醫療法律的知識與問題。本工作坊課程列入台灣醫學會丙類醫療法律繼續教育學分，顯見醫師之法律與倫理素養逐漸受到重視。

# 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 96年受補助計畫一覽表

## ■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

| 計畫名稱                            | 執行單位            | 計畫主持人 |
|---------------------------------|-----------------|-------|
| 建構新移民家庭服務社群學程之教學發展計畫（整合型）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 鍾鳳嬌   |
| 新移民社會（個別型）                      |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 王明輝   |
| 新移民婚姻家庭與公民權（整合型）                |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      | 施慧玲   |
| 新移民原生社會與文化教學發展整合型計畫（整合型）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中心 | 林開忠   |
| 文化與社會（個別型）                      | 國立臺南大學行政管理學系    | 黃怡瑾   |
| 新移民原生社會文化公民與人權課程模組—教育觀及性別觀（個別型） | 國立中興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 黃淑華   |
| 培育台越雙邊合作基礎與實務技能（整合型）            |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系       | 林秀娟   |
| 人權、民權與多元文化公民權整合型計畫（整合型）         | 國立中央大學法律與政府研究所  | 楊君仁   |
| 性別、多元文化與新移民健康（個別型）              | 台北醫學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 顧芳姿   |
| 移民人權：族群與多元文化的觀點（個別型）            | 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     | 林津如   |
| 全球化下的移民/工與移民人權課程發展計畫（整合型）       |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所       | 夏曉鶴   |
| 東南亞制度與文化之教學發展計畫（整合型）            |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      | 蔡青龍   |
| 跨文化學習能力建構教學發展計畫（整合型）            | 天主教輔仁大學護理系所     | 黃玉珠   |
| 新移民與在地社會生活（整合型）                 | 義守大學行政管理學系      | 林寶安   |

## ■ 法律教育推動計畫—非法律人法治教育計畫

| 計畫名稱                    | 執行單位            | 計畫主持人 |
|-------------------------|-----------------|-------|
| 以憲法案例式教學培養大學校院學生的憲法意識   | 萬能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 徐振雄   |
| 你也可以學好憲法：一本給非法律系學生的憲法教材 | 東海大學行政管理暨政策學系   | 呂炳寬   |
| 憲法體制與人權教學本土教案分析         | 義守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 李錦義   |
| 「憲法」教學案例研究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 | 吳威志   |
| 九十六學年度推動憲法教學發展計畫        | 實踐大學高雄校區博雅學部    | 吳大平   |
| 「法律與生活」課程教學研究發展         | 中國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 呂豐真   |
| 生活與法律：法院判決書之案例教學法       | 朝陽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 陳運星   |
| 法律與生活教學發展計畫             | 亞洲大學財經法律系       | 蔡佩芬   |
| 優質法治社會之法律教學發展計畫         | 育達商業技術學院通識教育委員會 | 王遠嘉   |
| 法律生活與生活法律               | 實踐大學高雄校區會計資訊學系  | 李珠德   |
| 我國非法律系「法律與生活」課程教材寫作計畫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 蔡天助   |

## ■ 法律教育推動計畫—法律專業教育改革計畫

| 計畫名稱                        | 執行單位          | 計畫主持人 |
|-----------------------------|---------------|-------|
| 台灣行政法                       |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    | 蔡宗珍   |
| 憲法案例教學之教材教法                 |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    | 黃昭元   |
| 法律史                         |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    | 王泰升   |
| 中國法制史教學改進計畫—以近代刑法史的實例教學法為核心 |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    | 黃源盛   |
| 刑法案例100                     |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    | 陳志輝   |
| 刑事訴訟法教學改進計畫—以本土案例與實務見解為出發點  |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    | 何賴傑   |
| 財產法專題研究                     | 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    | 何之鴻   |
| 國際規範本土化之海商法e化教學             | 天主教輔仁大學財經法律學系 | 黃裕凱   |
| 民法規屬繼承教學目標改革計畫              | 世新大學法律學系      | 吳禮宗   |
| 本土、理論與實踐—勞動法課程教學改進計畫        |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    | 黃程貫   |
| 智慧財產權理論與實務                  | 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    | 吳嘉生   |
| 法律與性別專題研究                   | 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    | 郭玲惠   |
| 稅務法與人事訴訟程序結合教學專題研究          | 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    | 徐慧怡   |
| 商標法：理論與案例詳析                 | 世新大學法律學系      | 謝國廉   |
| 公平交易法教學課程改進計畫               | 銘傳大學財金法律學系    | 鄭承華   |
| 法學新思維—經濟效率之追求               | 文化大學法律學系      | 許惠峰   |
| 憲法時事導引教學計畫                  | 國立中興大學財經法律學系  | 李惠宗   |
| 國際貿易法—WTO規則與台灣本土實踐暨相關案例說明   | 逢甲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   | 林俊宏   |
| 民事法原理之重要判決選讀                | 東海大學法律學系      | 曾品傑   |
| 商事法教學改進計畫                   |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    | 王志誠   |
| 刑事政策教學改進計畫                  |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    | 謝如娥   |
| 國際私法總論之互動式案例教學              |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    | 廖蕙玟   |
| 本土化案例、法制與理論整合之對話式行政法教材與教法   | 國立成功大學法律學系    | 蔡志方   |
| 證券交易法與經濟刑法連貫性教學計畫           | 國立中興大學財經法律學系  | 廖大穎   |
| 資訊科技與法律                     | 國立中興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 | 許耀明   |
| 傳播法教材研究計畫                   | 國立中興大學財經法律學系  | 高玉泉   |
| 法律與文學                       | 東海大學法律學系      | 張麗卿   |
| 法律與科技                       | 國立東華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 | 李崇信   |
| 社會法e化教學之核心內容與教學方法           |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    | 郝鳳鳴   |
| 「勞動法」教學改進計畫                 |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    | 鄭津津   |
| 醫療與法律課程教學改進計畫               | 國立成功大學法律學系    | 侯英冷   |
| 「法律與科技」案例教學先導型計畫            | 南台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 | 張瑞星   |

## ■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

| 計畫名稱                       | 執行單位       | 計畫主持人 |
|----------------------------|------------|-------|
|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               | 國立交通大學     | 楊谷洋   |
| 醫療科技、護理與社會                 | 國立陽明大學     | 蔣欣欣   |
| 科技與社會（STS）學程               | 國立成功大學     | 陳政宏   |
| 成功大學醫療、科技與社會（STS/STM）學程    | 國立成功大學     | 楊培昌   |
| 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海洋工程及水園學院科技與社會教學計畫 |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 周照仁   |
| 從本土環保意識解析科技發展下蛻變的環境價值      | 私立萬能科技大學   | 周錦東   |
| 科技、風險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            | 國立台灣大學     | 詹長權   |

## ■ 醫學專業教育之人文社會與倫理法律教育計畫

| 計畫名稱                           | 執行單位           | 計畫主持人 |
|--------------------------------|----------------|-------|
| 文學、帝國與醫學想像                     | 臺北醫學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 陳重仁   |
| 醫學人文「精神醫學與西洋文學」課程之教材發展         |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院精神科   | 范佩貞   |
| 病醫/護溝通技巧e化課程之發展與評鑑             |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護理學系  | 林梅鳳   |
| 「門診醫病溝通與言談技巧」課程與教案之設計與實行       |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醫學系   | 盧豐華   |
| 「護理與人文」課程發展計畫                  | 大仁科技大學護理系      | 洪淑君   |
| 「醫療與社會偏見」之教材發展                 | 長庚大學醫學系        | 白裕彬   |
| 以「標準化病人」施行「醫病關係與臨床溝通技巧」之教、學與評量 |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一般醫學科 | 張上淳   |
| 慈濟大學人文、溝通、倫理整合課程               | 慈濟大學醫學院醫學系     | 王英偉   |
| 國立台灣大學牙醫學系“牙醫學倫理及法律”課程發展計畫     | 國立臺灣大學牙醫學系     | 林俊彬   |
| 台大醫學院醫學人文、社會與倫理教學課程的規劃與執行      |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家醫科   | 梁繼樺   |
| 護理系護理專業倫理課程教材及課程發展計畫           | 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系     | 蘇以青   |



## 貳、活動議程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



醫學教育改革





## 96學年聯合成果發表觀摩暨 工作考核研習會

活動時間：2008.06.14

### 活動目的：

本研習係以打破傳統學科限制、形成教學研究團隊以共同討論及運作、透過發展本土案例，達成理論與實務結合及科際整合為目標，進而尋求各子計畫間與其他人文社會科學領域計畫合作之可能，期望促進國家研究有效運用之整合及深化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改進之教學與研究發展。

### 活動內容：

- 1.邀請國立臺灣大學陳東升教授進行專題演講，以「跨領域新興議題的推動與台灣社會的變遷」為題，就高等教育的現況與未來提出精闢見解。
- 2.針對教學實務之操作，本活動邀請多位計畫成員發表整合教學心得並且分享多元的寶貴經驗。
- 3.子計畫96年工作成果簡報暨觀摩。
- 4.舉辦4場次計畫跨領域對話論壇，邀請多位專家學者與參加者激盪，創新各種高等教育的未來可能。

### 會場地點：

台北福華國際文教會館(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30號)

會議時間：2008年6月14日(週六)

參加對象：全國大學校院

法律專業教育改革計畫所屬子計畫、非法律專業教育改革計畫所屬子計畫、科技與社會計畫全體子計畫、醫學專業教育改革計畫全體子計畫、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全體子計畫

報名資訊：本活動一律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

<http://hss.edu.tw/>

[http://hss.edu.tw/join.php?class\\_plan=164](http://hss.edu.tw/join.php?class_plan=164)

注意事項：上午演講及論壇因場地限制，座位數為150，敬請及早到場入座，不便之處請見諒。

## 活動議程表：

| 議 程                  |  |  |   |  |
|----------------------|--|--|---|--|
| 09:10—09:30          | 報 到  |  |   |  |
|                      | <b>Keynote Speech (60分鐘)</b>   |  |   |  |
| 09:30—10:30<br>(60m) | 跨領域新興議題的推動與台灣社會的變遷<br>演講人：陳東升教授(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  |   |  |
| 10:30—10:40<br>(10m) | 休 息  |  |   |  |
|                      | <b>Panel Discussion (80分鐘)</b>   |  |   |  |
|                      | 【變革的社會，新興的議題：高等教育改進工程】<br>主持人：張芷雲計畫召集人(中央研究院社會所)<br>與談人：(依姓氏筆劃序)   |  |   |  |
| 10:40—11:00<br>(20m) | 1.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王宏仁教授(國立中山大學社會所)<br>2. 法律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陳志輝助理教授(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br>3. 科技與社會計畫：傅大為教授(國立陽明大學科技與社會所)<br>4. 醫學專業教育改革計畫：蔡甫昌副教授(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  |  |   |  |
|                      | <b>【教學實務論壇】</b><br>主持人：張芷雲計畫召集人(中央研究院社會所)<br>發表人：(依姓氏筆劃序)  |  |   |  |
| 11:00—12:00<br>(60m) | 1.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黃美智教授(國立成功大學護理系)<br>2. 法律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黃源盛教授(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br>3. 科技與社會計畫：陳政宏副教授(國立成功大學系統及船舶機電工程學系)<br>4. 醫學專業教育改革計畫：林梅鳳助理教授(國立成功大學護理系)   |  |   |  |
|                      | <b>Lunch (60分鐘)</b>  |  |   |  |
| 12:00—13:00<br>(60m) | 午 餐  |  |   |  |
|                      | <b>Session I Program Presentation (150分鐘)</b>  |  |   |  |
|                      | 場地一<br>新移民與多元<br>文化計畫發表  | 場地二<br>醫學人文教育計<br>畫發表  | 場地三<br>法學教育創新計<br>畫發表   | 場地四<br>科技與社會計畫<br>發表   |
| 13:00—14:10<br>(70m) | 1. 鍾鳳嬌(建構新<br>移民家庭服務<br>社群)<br>2. 黃淑苓(新移民<br>原生社會文化<br>公民與人權課<br>程模組—教育<br>觀及性別觀)<br>3. 林津如(移民人<br>權：族群與多<br>元文化的觀點)<br>4. 林開忠(新移民<br>原生社會與文<br>化)<br>5. 黃怡瑾(文化與<br>社會)<br>6. 王明輝(新移民<br>社會) | 1. 陳重仁(文學、<br>帝國與醫學想<br>像)<br>2. 范佩貞(精神醫<br>學與西洋文學)<br>3. 林梅鳳(病醫/護<br>溝通技巧e化課<br>程之發展與評<br>鑑)<br>4. 盧豐華(「門診<br>醫病溝通與言<br>談技巧」課程<br>與教案之設計<br>與實行)<br>5. 洪淑君(護理與<br>人文) | 1. 陳運星(生活與<br>法律：法院判決<br>書之案例教學<br>法)<br>2. 吳豈真(法律與<br>生活課程教學研<br>究發展)<br>3. 李銘義(憲法體<br>制與人權教學本<br>土教案)<br>4. 徐振雄(以憲法<br>案例式教學培養<br>大學生的憲法意<br>識) | 特約評論人：<br>王秀雲、林崇熙、<br>范政芳<br>1. 劉照仁、洪文<br>玲、邱大昕(高<br>海大學海<br>洋工程及水<br>團學<br>院科技與社會<br>學計畫)蔣欣欣、<br>盧華艷、王文基<br>(醫療科技、護理<br>與社會)<br>2. 劉錦東教授、林<br>明煌、徐振雄(從<br>本土環保意識解<br>析科技發展下蛻<br>變的環境價值) |
| 14:10—14:15<br>(5m)  | 休 息  |  |   |  |

|                      |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計畫發表<br>7. 林寶安(新移民與在地社會生活)<br>8. 楊君仁(人權、民權與多元文化公民權)<br>9. 施慧玲(新移民婚姻家庭與公民權)<br>10. 林秀娟(培育台越雙邊合作基礎與實務技能)<br>11. 夏曉鶴(全球化下的移民／工與移民人權)<br>12. 黃玉珠(跨文化學習能力建構教學)<br>13. 蔡青龍(東南亞制度與文化之教學) | 醫學人文教育計畫發表<br>6. 白裕彬(醫療與社會偏見)<br>7. 張上淳(以「標準化病人」施行「醫病關係與臨床溝通技巧」之教、學與評量)<br>8. 王英偉(慈濟大學人文、溝通、倫理整合課程)<br>9. 林俊彬(國立台灣大學牙醫學系牙醫學倫理及法律課程發展)<br>10. 黃繼權(台大醫學院醫學人文、社會與倫理教學課程的規劃與執行)<br>11. 蘇以青(護理系護理專業倫理課程教材及課程發展) | 法學教育創新計畫發表<br>5. 李惠宗(憲法時事導引教學)<br>6. 高玉泉(傳播法教材研究計畫)<br>7. 黃裕凱(國際規範本土化之海商法e化教學)<br>8. 葉志方(本土化案例、法制與理論整合之對話式行政法教材與教法) | 科技與社會計畫發表<br>3. 廖長權、周桂田、林宜平(科技、風險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br>4. 楊谷洋、陳永平、林文源(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br>5. 蔣欣欣、盧華豔、王文基(醫療科技、護理與社會)<br>6. 陳政宏、林朝成、陳恆安(科技與社會學程)<br>7. 楊倍昌、侯英冷、翁裕峰(成功大學醫學、科技與社會<STS/STM>學程) |
|----------------------|---|--|---|--|
| 14:15—15:30<br>(75m) | <b>Coffee/Tea Break (20分鐘)</b>  |  |   |  |

|                      |      |
|----------------------|------|
| 15:30—15:50<br>(20m) | 茶敘交流 |
|----------------------|------|

### Session II Panel Discussion (40分鐘)

|                      |  |   |
|----------------------|--|---|
| 15:50—16:40<br>(50m) | <b>場地一</b><br><b>【全球化下移民社會的醫學激盪】</b><br>主持人：王宏仁教授<br>(國立中山大學社會所)<br>與談人：黃美智教授<br>(國立成功大學護理系)<br>與談人：王瑤華助理教授<br>(國立成功大學護理系) | <b>場地二</b><br><b>【法學與科技社會的對話】</b><br>主持人：傅大為教授<br>(國立陽明大學科技與社會所)<br>與談人：楊秀儀副教授<br>(國立陽明大學公共衛生學科暨研究所)<br>與談人：牛惠之副教授<br>(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 |
|                      | 休息、場地準備  |   |

### Session III Panel Discussion (40分鐘)

|                      |   |  |
|----------------------|---|--|
| 16:50—17:40<br>(50m) | <b>場地一</b><br><b>【多元文化社會與法學未來談】</b><br>主持人：陳憲馨教授<br>(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院)<br>與談人：楊君仁教授<br>(國立中央大學法律與政府研究所)<br>與談人：施慧玲教授<br>(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系) | <b>場地二</b><br><b>【當醫學人文遇見科技社會】</b><br>主持人：蔡甫昌副教授<br>(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社會醫學科)<br>與談人：楊倍昌教授<br>(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br>與談人：王秀雲助理教授<br>(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 |
|                      | 賦歸  |  |





## 參、新興議題及專業教育 改革中綱計畫主持人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



醫學教育改革





## 新興議題及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 計畫總主持人



總主持人：張笠雲 教授

經歷：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研究員（現職）

學術專長：組織與社會結構、社會網絡

醫療制度和政策、醫療社會學

聯絡方式：

E-mail : gacloud@gate.sinica.edu.tw

研究室位置：中央研究院人文館南棟 907 室

電話：(02)2652-5107

##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計畫 計畫主持人、協同主持人



計畫主持人：王宏仁 教授

學歷：澳洲國立大學社會學博士

經歷：淡江大學未來學研究中心專任助理教授

中興大學行銷系助理教授

中興大學行銷系副教授

暨南大學東南亞所教授兼所長

中山大學社會所所長

專長：發展社會學、移民研究、越南研究

經濟社會學、組織行為、人力資源管理

E-mail:hongzen@gmail.com

電話:(07)525-2000轉5655



協同主持人：王增勇 助理教授

學歷：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社會工作博士

經歷：國立陽明大學衛生福利研究所專任助理教授

私立慈濟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兼任助理教授

專長：比較醫療政策及勞工經濟

E-mail:tywangster@gmail.com

電話:(02)2826-7181



協同主持人：張翰璧 副教授

學歷：德國Bielefeld大學社會學博士

經歷：中央大學客家社會研究所副教授

專長：多元文化、客家婦女、族群與經濟

E-mail:hanbichang@gmail.com

電話:(03)422-7151轉33452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辦公室

E-mail:iscdpo@mail.moe.gov.tw

電話:(07)525-2000轉5541

## 科技與社會(STS)跨領域教學計畫 計畫主持人、協同主持人



計畫主持人：傅大為 教授

經 历：國立清華大學歷史學研究所教授(現職)

學術專長：科學史與科學哲學、臺灣當代文化史、

性別與醫療科學、台灣近代醫學史

E-mail : dwfu@mx.nthu.edu.tw

研究室位置：國立陽明大學致和樓406室

電話：(02)2826-7902

傳真：(02)2821-5949



協同主持人：王秀雲 助理教授

經 历：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專任助理教授(現職)

學術專長：性別/婦女史、性別與醫療、西方醫療史

科技與社會(STS)、性別與科學

E-mail : hsiuyun@kmu.edu.tw

電話：(07)312-1101轉2629

個人網頁：<http://hsiuyun.dlearn.kmu.edu.tw/>



協同主持人：范致芳 助理教授

經 历：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專任助理教授(現職)

學術專長：環境政治與政策、環境社會學

科技與社會(STS)研究、族群關係與文化

E-mail : 126196@mail.tku.edu.tw

電話：(02)2621-5656轉3382

研究室位置：淡江大學 Ba841



科技與社會(STS)跨領域教學計畫辦公室

E-mail : stspo@mail.moe.gov.tw

電話：(02)2826-7000轉6305

國立陽明大學致和樓 414 室

##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 計畫主持人、協同主持人



計畫主持人：陳惠馨 教授  
現 職：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院長  
學術專長：法學緒論、民法親屬篇與繼承篇  
德國法制史、非營利組織相關監督法令  
兩性關係與法律、法律與文學  
E-mail : hschen@nccu.edu.tw  
個人網頁：<http://www3.nccu.edu.tw/~hschen/>  
研究室位置：國立政治大學綜合院館北棟15樓  
法學院院長室電話：02-2939-3091 EXT.51515



協同主持人：陳志輝 助理教授  
現 職：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助理教授  
學術專長：刑事實體法  
E-mail : jyhhuei@nccu.edu.tw  
電話：02-2939-3091 EXT.51507



協同主持人：陳秀峰 助理教授  
現 職：長榮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學術專長：民商法、智慧財產權法、憲法  
E-mail : sfc@mail.cjcu.edu.tw  
電話：06-2785-123 EXT.2167



協同主持人：魏美娟 講師  
現 職：建國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講師  
學術專長：憲法、政治學  
E-mail : meichan@ctu.edu.tw  
電話：04-7111-111 EXT.2525

## 醫學專業教育之 人文社會與倫理法律教學發展計畫 計畫主持人、協同主持人



計畫主持人：蔡甫昌 副教授

經歷：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社會醫學科副教授(現職)  
國立臺灣大學生醫暨科技倫理

法律與社會中心代理主任(現職)

學術專長：醫學倫理學、家庭醫學、社區醫學

E-mail : fctsai@ntu.edu.tw

電話：(02)2326-0029 轉17

傳真：(02)2393-5254



協同主持人：陳聰富 教授

經歷：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教授(現職)

學術專長：法律社會學、法社會學理論、民法債各  
民法債總、民法總則

E-mail : congfu@ms6.hinet.net

電話：(07) 2351-9641 轉452



協同主持人：李尚仁 副教授

經歷：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副研究員(現職)

學術專長：現代西方醫學史、生命科學史

E-mail : shangli@asihp.net

電話：(02) 2652-3145





# 肆、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 —受補助計畫成果分享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



醫學教育改革





#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

計畫主持人：王宏仁教授

## 前言

婚姻移民正在改變台灣人口的組成，跨文化異國通婚的家庭正在台灣形成中，我們也可從此趨勢預期，台灣婚姻國際化的可能並不是一種暫時性或補充性的社會現象，而是長期性的婚姻趨向；台灣未來社會的族群組成，在漢人與原住民以外，將會再加上來自東南亞的族群人口，台灣必須面對一個多族種社會的來臨，政府與社會應該更積極來面對此新的社會發展。

因此本計畫企圖在各大學教育中引進新移民相關的課程，以因應此新興的社會議題，學生在接受專業教育的同時，對於運用技能到社會實務時，具有基本知識與保持對新議題的敏感度。本計畫的規劃強調新移民議題可以進入專業教育的訓練，在專業訓練過程中能夠有跨科際的知識基礎，並且引進新課程、新教學方式，以創新的內容，刺激學生在專業養成過程中，以培養有關移民的知識基礎。

## 計畫內容

### 1. 移民課程教學工作坊

由計畫辦公室每年規劃數場工作坊，除推廣計畫外，更廣諮各界專家學者意見以求新興議題教學課程之完善。

### 2. 規劃新移民相關課程教科書寫作計畫

以教育從事與移民相關專業學生理解且平等看待新移民的處境為目標，從移民的公民/人權議題、健康醫療議題、原生社會文化等面向切入，主要針對大學、師資培育課程及研究所專業（含社會學相關科系、師培、通識、醫公衛臨床等課程）發展出移民相關教材及教學模組，開發適合中小學老師的東南亞文化參考教材，並設計標準教學模組，進而將新移民與社會相關之課程納入法學、醫學、公衛學院與師資培育體系中。

### 3. 新移民多元文化教學計畫

96年度本計畫共補助14件申請案，整體計畫經費計                  ，其中含9案整合型計畫及5案個別型計畫。在教育資源必須注重區域平衡挹注外，橫面向地連結其他人文社科計畫也是重點推動之處，希冀在教育資源能獲得最佳的運用效益也妥善地挹注在需要被鼓勵的計畫。

#### 4. 田野調查/實習計畫的實施

在人文社會科學教育改革的方向下，培育新移民相關領域的第一線工作者和參與投入的學生群，一方面增強學生對多元文化特質的敏感度，另一方面更加強教育或實習工作者的專業知識。本計畫特別支持學生實地調查與研究，鼓勵教學活潑化、生活化、整合理論與實際社會，期望進行系統性教科書寫作規劃並整合國內教育資源。在法律課程方面，採取配合相關案例及實習課程演練的方式，讓學生設身感受公民權在實踐層面上的困難與衝突，並試圖建立思維與論證模式。醫療教學方面，強化醫病雙方之語言、民俗文化、文學及社會之概念與瞭解，進而建立關注健康、人權及跨文化照護之能力，促使醫師提供專業建議並能注意、協助醫病雙邊關係之發展。本計畫希冀能建構科際整合教學並促進實際社會參與，致力培養學生主動學習、獨立思考以及對新移民關懷的學習態度。

#### 5. 新移民課程教學分區座談會

為回應台灣社會家庭組成的國際化與多元種族社會的新興事實，並理解此項新計畫的推行狀況，計畫辦公室每年第三、第四季陸續辦理新移民課程教學暨教材編撰規劃系列座談會，以討論教學與教科書的相關活動情形，了解新移民課程開設的需要，開設課程所遇到的困難以及需要的相關配套資源。

### 未來展望

將移民這個新興的課題正式納入正規大學專業與通識教育之中，或者嘗試發展成學程是相當需要大量資源始能獲得社會主流的重視，期待未來這個議題能在這個多元社會更被重視地發展其學識及實踐，政府及相關社會資源的投入將是必須協同改善的。

本計畫仍屬起步階段，但在各大學院系所教師之大力協助及配合下而順利起步是非常值得珍惜的，未來改進與修正工作將會是本計畫及計畫辦公室持續關注之處。

##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計畫子計畫

### 新移民與在地社會生活

執行單位：義守大學 公共政策與管理學系

計畫類型：整合型



計畫主持人：  
林寶安  
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學系



協同主持人：  
鄭瓊月  
義守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協同主持人：  
蔡夙穎  
義守大學健康管理學系



協同主持人：  
鄭雅愛  
義守大學醫務管理學系

### 計畫簡介

課程針對新移民的形成背景、政府政策及公民權進行解說，採多年期開設且透過期末檢討機制尋求改進與修正以調整出優質的課程教材內容。子計畫構成完整的新移民通識教育課程訓練。健康照護課程以外籍配偶為重點，衛生教育則關懷外籍配偶之子。

田野實做方面與本校周圍的在地政府機關、社區、社團組織、衛生所發展合作關係，並開設適當部分（如專題演講、影片賞析、新民主主題週…等）對「在地社區」民眾公告開放以擴大知識流通影響的範圍。

## 計畫簡介

對象/課程定位：大學生/通識課程（以便吸引不同科系學生）

子計畫1：全球化、新移民、政策與公民權

子計畫2：新移民與多元文化

子計畫3：外籍配偶的健康照護與衛生教育

子計畫4：新台灣之子的健康照護與衛生教育

學生田野調查：透過學生之家庭/親友社會網絡邀訪外籍配偶，進行深度訪問；與義大醫院、鄉鎮衛生所合作，並結合在地社區資源（如燕巢鄉安招社區），針對外籍配偶進行衛生保健活動（簡易健康篩檢：骨質密度、血糖、血壓等）。

資源調查與連結：與在地公私部門資源進行連結，並發展緊密合作關係，如高雄縣政府、燕巢鄉、湖內鄉鄉鎮公所、衛生所、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高雄縣服務站、岡山區、鳳山區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南洋台灣姊妹會、燕巢鄉安招社區發展協會（媽媽教室）、林園魔法屋愛鄉協會、高雄縣故事媽媽協會等。

新移民主題週：每學期辦理一次，並加蓋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與本校通識護照。活動內容包含邀請專家學者或新移民到校演講或分享來台生活經驗、新移民影片之賞析、全校師生參與海報比賽，經評審與全校投票評選優良作品予以獎勵、要求學生將學習成果以海報等方式呈現以做為課程評分的一部份、邀請在地政府與社團協辦多元文化宣導（透過新移民介紹原鄉文化、美食特色、分享來台經驗等）與美食品嘗，並進行互動交流。

## 建構新移民家庭服務社群學程之 教學發展計畫

執行單位：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計畫類型：整合型



計畫主持人：鍾鳳嬌  
屏東科技大學技職教育研究所



協同主持人：趙善如  
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



協同主持人：王淑清  
屏東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



協同主持人：吳雅玲  
屏東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 計畫簡介

本計畫是建立在本校人文社會學院的主軸目標中，培育第一線的助人工作者，並突顯新移民議題的重點。計畫包含四項子計畫：

子計畫1：多元文化研究、反省與行動

子計畫2：新移民家庭服務實踐

子計畫3：幼保人員服務新移民家庭之專業知能教學發展計畫

子計畫4：中學教師服務新移民家庭之專業知能教學發展計畫

## 計畫簡介

課程邏輯架構與規劃為達成新移民家庭服務學程的教育目標：培育多元文化的覺察意識與素養；增進對新移民家庭與原生文化之理解；增進個別專業領域助人者的新移民家庭服務理論知能；培養個別專業領域助人者新移民家庭規劃執行之實踐能力；培養新移民家庭議題研究問題解決之知能。在子計畫一開設有「質性研究」課程、「文化的歧異性-東南亞文化導論」；子計畫二開設「社會福利方案實習—新移民家庭為例」；子計畫三開設「多元文化教育」、「嬰幼兒保育活動設計」；子計畫四開設「多元文化教育」、「青少年心理學」。並以講座活動、田野訪查、參訪、辯論、研究評論及教學實習等教學方法，安排體驗多元文化的機會，並透過場域實習的方式，學生配合合作機構的經營方式、服務時間，以服務新移民女性、新移民家庭、新移民子女為實習對象，故在理論課程與實地演練雙管齊下，提高學生對新移民議題的關注與興趣，以為瞭解新移民家庭特質及增進學生對多元差異的敏感性。

## 新移民原生社會與文化教學發展計畫

執行單位：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東南亞研究中心

計畫類型：整合型



計畫主持人：林開忠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  
協同主持人：鍾宜興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比較教育學系  
協同主持人：黃淑玲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所

### 計畫特色

在面對近年來東南亞新移民透過勞力或婚姻形式大量進入台灣，本計畫以本校發展東南亞研究所累積之成果基礎，拓展學生對東南亞各國的歷史人文與國家社會有更深入的了解。本計畫的目的有二：一是希望就本校東南亞研究之傳統，整合校內教育與社工領域相關教師以及課程資源，合作發展跨學科之課程以及教材發展，以培養國內大專學生對東南亞新移民原生社會文化的認知與了解。二是本計畫期望本課程專案能夠在未來規劃新移民教學學程，努力未來能成為本校正規學程之一環。

## 東南亞制度與文化之教學發展

執行單位：淡江大學 東南亞研究所

計畫類型：整合型



計畫主持人：蔡青龍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

協同主持人：林欽明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

協同主持人：何金蘭 淡江大學中國文學系

協同主持人：林若雩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

### 計畫特色

本計畫著眼新移民其原生社會所呈現的差異或不平情形，而差異或不平的根源為制度，所以我們從幾個特定的制度層面來與學生共同探討東南亞文化：第一層面是語言、第二層面是發展工具、第三層面是人口/家庭結構。

這三個制度的面向相互關連，攸關族群、宗教、生計、權力、價值等，第二年再加入「東南亞制度與文化」，完整連結這些面向關係以編撰課程教本。

田野實習部分參訪勞委會職訓局、菲越泰印：東南亞民俗文物展…等，以拓展學生視野。

## 跨文化學習能力建構教學發展

執行單位：輔仁大學 護理系所

計畫類型：整合型



計畫主持人：黃玉珠 輔仁大學護理學系

E-mail : 049719@mail.fju.edu.tw / 電話 : (02)2905-3404

協同主持人：武金正 輔仁大學宗教學系

E-mail : thcg1022@mail.fju.edu.tw / 電話 : (02)2905-2955

協同主持人：潘榮吉 輔仁大學兒童與家庭學系

E-mail : 054371@mail.fju.edu.tw / 電話 : (02)2905-3601

協同主持人：陳榮隆 輔仁大學法律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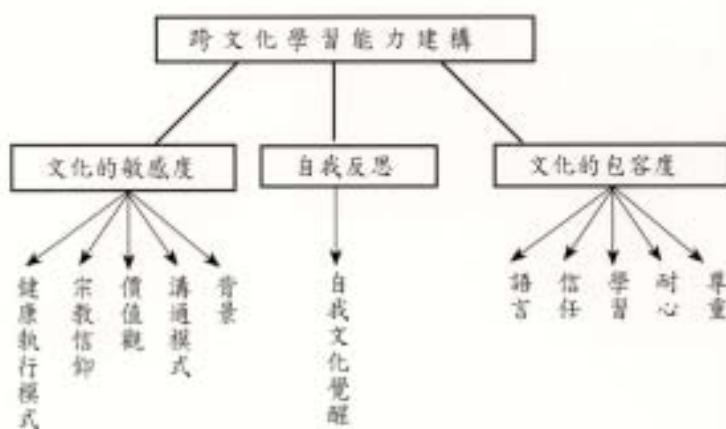
E-mail : 003256@mail.fju.edu.tw / 電話 : (02)2905-2026

### 計畫特色

輔仁大學跨文化學習能力建構教學發展計畫是以家庭(社群)為中心為特色，

「以家庭為中心」著重於開發家庭的長處和資源，而非只看到其缺點；認知家庭與專業人員各有其專長，每個家庭成員也都有其專長，尊重每個家庭的價值、需要、文化、資源與其長處，激發家庭的能力，促進資訊的分享，每個成員都有參與的機會；專業人員在個案、家庭和提供者間擔任促進者，形成相互尊重與合作支持的夥伴關係，強調為追求共同的健康目標而努力。

本課程的終極目標乃建立學生透過此課程進而能有跨文化的學習能力之建構，如下圖



## 計畫特色

在完成第一年(2007)的課程設計之後，希望達成能讓學生建構初級的跨文化學習能力之目標。第二年則將設計跨文化學習能力評估量表之信效度規劃，再加入公民權相關之課程設計。第二年(2008)擬達成之目標

- (a) 深入了解台灣本土對異國文化的觀點並討論外籍勞工及配偶在台等議題。
- (b) 探討多元教育與跨文化教育議題與實況，進行深入的理解與描繪，並將此等課程所累積的成果彙整成書籍的撰寫內容。
- (c) 能讓建構學生的跨文化學習能力
- (d) 建構子計畫間課程的自評方式與相關指標。

## 全球化下的移民／工與移民人權課程發展

執行單位：世新大學 社會發展所

計畫類型：整合型



計畫主持人：夏曉鶴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所

協同主持人：王志弘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所

協同主持人：陳信行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所

協同主持人：陳政亮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所

### 計畫特色

「多元文化」有一定的限制也有一些陷阱。本計畫一方面反思所謂「普世價值」和其隱含文化權力關係；另一方面也反思掌權者利用多元文化主義進行族群分割之實，課程規劃基於「文化批判與文化實踐」的理念於大學部及研究所開設系列課程。實習課程也實際參與國內外移民／工組織團體如南洋台灣姐妹會、台灣國際勞工協會、婦女新知基金會、移民／住人權修法聯盟、Asia Pacific Mission for Migrants與菲律賓BAYAN及相關組織等。

## 新移民婚姻家庭與公民權

執行單位：國立中正大學 法律學系

計畫類型：整合型



計畫主持人：施慧玲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  
協同主持人：鄭瑞隆 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  
協同主持人：郭書琴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  
協同主持人：葉郁菁 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 計畫特色

以移民家庭人權為核心概念，「新移民婚姻家庭與公民權」為基礎，引導學生由實例個案去發覺問題意識，進而對各種人權進行延展式的論述。課程單元包括：新移民家庭之婚姻家庭權、新移民之工作權、新移民家庭之社會福利與教育權、新移民家庭之人身安全（家庭暴力與性侵害）等，並配合相關案例及實習課程演練的教學方式。同時應用資訊科技強化互動、發展初級數位化教材，包括多媒體報告、管理學習情況，建構一門科際整合並促使跨校討論之課程。

## 人權、民權與多元文化公民權

執行單位：國立中央大學 法律與政府研究所

計畫類型：整合型



計畫主持人：楊君仁 法律與政府研究所  
協同主持人：王燦槐 法律與政府研究所  
協同主持人：孫煥 法律與政府研究所  
協同主持人：鍾國允 法律與政府研究所

### 計畫特色

計畫內容結合社會、政治、法律等專業領域，計畫成員本於多元文化的理念與實踐，分從社會事實—政策內涵—法律實證等環節緊扣新移民的人權與民權議題，組成教學研究新團隊，補強新移民議題欠缺的政策與法律部分。藉由提出整合型計畫銜接四位教授的教學研究，發展新移民議題成為法律與政府跨領域整合的特色，既有學術深入研究的動機，又可藉此培植年輕研究人才。此外，課程開設在通識教育「民主與法治」課群內，由學生共同必修之。

## 新移民社會

執行單位：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

計畫類型：個別型



計畫主持人：王明輝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 計畫特色

強調學生參與，讓學生投入課程中一起思索課程內容，透過口頭或書面方式表達自己想法，不進行學生筆試測驗而是以作業及報告的方式作為評量的依據。課程內容包含四個重點：（一）現象理解：在新移民現象的表面分析上讓學生瞭解台灣新移民現象發生的過程及種種相關的現況釐清。（二）深度探索：在新移民現象的深層意涵上讓學生探究何以此一現象在台灣社會產生，以及社會對此一現象表現出何種普遍的認知與反應。（三）關懷反思：主要在於現象的反省與批判上，啟發學生反思台灣社會的特質，並激發其關懷社會弱勢的情懷。（四）行動參與：透過與在地新移民輔導機構的合作，引導學生參與輔導新移民的活動，並培養其日後參與社會服務工作的精神與動力。

## 移民人權：族群與多元文化的觀點

執行單位：高雄醫學大學 性別研究所

### 計畫類型：個別型



計畫主持人：林津如  
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

計畫特色

本門課程以培養多元文化及尊重差異之價值觀為核心，鼓勵學生探索新移民之族群相關議題，反思己身常見的刻板印象，解讀相關媒體報導，並且透過田野觀察與實作，接觸新移民女性，了解她們的生活脈絡；最後，本門課程會要求學生重新思考醫學教育中對於新移民的不當預設，並討論未來在臨床工作上，如何能夠為新移民提供最需要的服務之實踐醒思。本門課程的教學方法多元，除了閱讀相關文章以外，並將融合影片觀賞、自身省思、專家演講、時事討論、田野觀察、參與活動等，啟發同學對多元文化及移民議題的關心。田野實習部分：一為參訪南洋台灣姐妹會，互動學習新移民女性的生命故事及她們在台灣受歧視的經驗。二為醫院觀察，了解新移民在台灣的醫療體系中的醫病關係。

## 文化與社會

執行單位：國立臺南大學 行政管理學系

計畫類型：個別型



計畫主持人：黃怡瑾  
國立臺南大學行政管理學系

### 計畫特色

**整體與教材：**本課程定位在以台灣為本位，台灣與越南的互動關係。目標為以多元文化觀點出發，將「多元文化」由國家層次轉為個人層次，以降低文化盲為教學目標。教材特色在於多元、生活化與學生參與，以多媒體教材引起動機，配合相關媒體報導，企圖從平常所見之間題為思考之起點，進而要求其主動搜尋資料，實地田野訪談經驗；採多元教學方式引導學生思考及認識當「台灣遇見越南」的種種現象。資料將以課程網站方式彙整。教材的研發，將產出兩種版本：一為國中小適合彈性課程所使用的四十分鐘認識移民的單元教材；二為一百分鐘適用於社會大眾多元文化觀的移民介紹，希望使之體認移民對台灣的貢獻與成為一多元文化所需的概念。教材形式涵蓋：現象發想、理論與概念、多元議題與活動等。教材名稱：新住民與我們（社教版）（國小版）

**課程特色：**以多元文化理論為架構融合人種、族群/國族、社會階級、性別、健康社會、人口年齡、地理區域、性傾向、宗教、社會地位、語言、特殊需求等元素來設計開宗明義概念篇、模模糊糊越南篇、莘莘學子教育篇、戀戀心情婚姻篇、兢兢業業台商篇、台灣之子生育篇、終生學習社大篇等學習單元；並搭配這些單元進行相關田野活動（越南遇參訪、越南國際學生訪談、外配家庭訪談及參與觀察臺南市政府新移民課程）。

**網站特色：**整合其他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的教學資源、提供參考文獻及課外資料的瀏覽讓學生自主性去學習更多資源，並確實做到網站的即時更新。

課程網站：<http://163.26.231.5/web/tainan/start.html>

## 新移民原生社會文化公民與人權課程模組— 教育觀及性別觀

執行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計畫類型：個別型



計畫主持人：黃淑苓 國立中興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協同主持人：齊隆鯤 國立中興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協同主持人：關永馨 國立中興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 計畫特色

因應目前國中小新移民之子的快速增加，增進準教師對於新移民之子的學習適應認知、新移民家長的社會文化認知及親師溝通合作能力的準備，及協助一般大學生對新移民原生家庭及原生社會的性別觀、教育觀有所認識與了解，本計劃設計「新移民原生社會文化及人權—教育觀」、「新移民原生社會文化及人權—性別觀」兩大短期課程模組，以融入教學方式在既有課程中進行實驗教學，操作驗證。

# 培育台越雙邊合作基礎與實務技能

執行單位：國立成功大學 醫學系

計畫類型：整合型



計畫主持人：林秀娟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

協同主持人：黃美智 國立成功大學護理學系

協同主持人：陳益源 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

協同主持人：蔣為文 國立成功大學台灣文學所

## 計畫特色

本整合性計畫之目標為藉由新移民議題，提升學生具備多元文化國際觀，培養學生文化知能 *culture competency*；長程目標希望能為國家培育具有發展台越雙邊合作的概念和技能之人才。教學主軸從了解越南社會、語言、人文之基礎背景出發、以及藉由健康照護及管理的實務導向課程，期能對於學生未來在台越交流或產業之發展上能有助益。預計開設課程，包括越南語學習、越南社會與文化、台越語言文學比較研究、越南漢文學與民俗文化、多元文化社會與健康、文化適切性健康照護等。並結合越南學生文化活動宣導及舉辦教學工作坊分享經驗；並和越南增加互訪交流。

### 一、本計畫之特色

- » 以單一國家(越南)為主要對象
- » 跨領域學門之整合 (語言學 文學 社會學 健康照護)
- » 學理基於與實務體驗並重

本計畫選擇以越南為對象，除了因政府發展東南亞之政策，台越間的密切經貿交流合作以及婚姻移民之外；因本計畫主持人及協同主持人在過去數年間皆與越南有密切的交流合作；總計畫主持人在過去擔任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局長期間將外籍配偶之健康照護列入施政重點，並曾多次赴越提供進行家庭人口健康之政策建議並簽有雙邊合作協議；而本校文學院與越南學校亦簽有學術協議，且主持人之一蔣為文助理教授具備越南語之專長，陳益源教授對於越南漢文學與民俗文化亦有專精，黃美智教授對於外籍配偶以及越籍看護工之議題亦多有涉獵；依本校之特色及結合各主持人不同之經歷與專長有助於本計畫之進行與發展。

## 計畫特色

### 二、96學年規劃與執行成果：

#### 1. 課程與師資：

結合文學院與醫學院師資，並和相關領域學者討論課程規劃設計方向。已開設「多元文化社會與健康」、「越南語(一)(二)」、「越南社會與文化」、「越南漢文學與民俗文化」、「具文化適切性之健康照護」等6門課程，修課人次共234位學生。課程資料已收集國內、外目前相關課程之大綱、內容及相關參考書籍，也從越南官方所提供的資料和網站搜尋資訊，並於教學教材中提供。為增強學生對於實務的認識，本計畫也邀請校外與新移民工作相關團體人士，來台訪問之越南學者及越南來台留學生針對該國之社會文化及語言說明，並邀請美國華盛頓大學醫學人類學者Noel Chrisman教授、多元文化社區醫學Robert Like教授與Wei-Ru Lin主任，參與教學。

教學方法多元化模式建立：由於越南語、多元文化與健康課程在成功大學皆屬第一次開課，現已建立一套教學模式。上課方式突破傳統的課堂上課方式，加入實務工作者、影片賞析、網路線上討論及個案討論等多元教學模式，並結合民間團體及內政部「文化適切性健康照護教育訓練」計畫合作，讓學生參與，活動內容有社會福利宣導、衛教宣傳、健康照護相關訓練及貼近生活面的社區活動，讓學生們可以走進社區，增進學生認識異文化社會階層等差異，使學生能具備文化敏感度，尊重來自不同文化的個體。越南語教學方面除了由蔣為文教授主講以外，並由越南籍研究生擔任聽力與口語練習之助教。課外實習的部分則安排學生到越南小吃店或新移民中心等越南人較多的地方與語言助教小組練習越南語會話能力。課程評值則參考課程前後學生半結構性問卷的評值及建議，將此模式修正為下一年度開設相同課程之參考。

#### 2. 藉由舉辦越南文化週及研討會增進經驗：

##### A. 越南文化週(2008/3/18-3/23)

本計畫團隊協助越南學生辦理越南文化週活動2008年3月18日至3月23日，各課程老師安排此活動於課程內容中，讓學生於展覽時間由越南助教及學生介紹越南歷史、政治、經濟、文化與社會情況，並品嘗越南食物、越南影片欣賞，讓學生藉此認識多元文化，提升其文化敏感度。

## 計畫特色 B. 「多元文化教育與健康照護：教學與實務經驗分享」研討會 (2008/5/17)

2008年5月17日於本校進行「多元文化教育與健康照護：教學與實務經驗分享」研討會，邀請國內外學者講授其跨文化教學及健康照護之經驗，提供本計畫及其他計畫老師教學與臨床醫護人員實務經驗分享。除演講者外，參加人數共132人，包括醫師、臨床醫護人員、不同領域之教師及研究生參與。

### 3. 田野訪查

本計畫重視學生之實地體驗與實務訓練，藉由實地訪查提昇其觀察力。已執行之活動如下

#### (一)、越南河內市及村莊(2008年3月30日-4月2日)

本課程設計跨國田野訪視活動，目的在於使學生實地認識越南當地之現代與傳統醫療環境，到台灣從事醫療看護工作之職前培訓等，並進行田野調查，建立學生們對越南相關研究的第一手資料，期學生在瞭解與體驗實務後，進而提升未來臨床工作之醫病關係或伙伴關係（如護理人員與外籍看護）互動品質。

此次行程由子計畫主持人護理系黃美智老師、中文系陳益源老師及金門技術學院閩南文化研究所唐蕙韻助理教授帶領修課學生、博士班研究生與助教，一共14人。為期4天的行程，於越南河內市參訪看護訓練機構，瞭解護理佐理員來台灣從事病人看護工作之前的教育訓練內容；參訪越南河內市醫院之小兒科、婦產科或內外科照護部門，瞭解越南當地傳統醫療與現代醫療之運用方式；深入Dai Yen（大安）村落，瞭解南醫與南藥在人民生活中扮演的角色。

#### (二)、金門越籍配偶生育民俗田野調查(2008年4月12-14日)

此次行程由子計畫主持人中文系陳益源老師帶領中文所碩博士生及醫學院助理共22人到金門訪問10位越南籍配偶及金門當地耆老。目的為了解新移民在台灣適應情形，並探討離島與本島越籍配偶在台適應狀況，離島越籍配偶在生產及產後之民俗與台灣民俗之異同，另將選擇金門縣及雲林縣越籍配偶為調查對象，比較其異同之處。

### 三、計畫整合

本整合型計畫成員藉由定期開會，討論分享計畫進度、教學方法、課程內容協調討論；此外在籌辦田野教學調查以及研討會時，亦互相合作，增進彼此之教學經驗。



# 伍、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 —受補助計畫成果分享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



醫學教育改革





## 科技與社會(STS)跨領域教學計畫

計畫主持人：傅大為 教授

科技與社會學門，簡稱STS，有時也稱作「科技研究」(Science and Technology Studies)，是個近二十年來的新興學科。我們知道當今世界，一方面，科技成為經濟發展的主要動力；另一方面，科技的高速變遷為社會文化、個人生命及環境生態帶來無數的爭議與交互挑戰，而由科技所引發之社會文化變遷與風險，更成為現代社會的核心公共議題，(如核電廠之興廢，生物科技的倫理等爭議)。因此近二十年來，歐美許多著名大學均發展出跨學科之「科技與社會」學門研究領域、研究所、研究中心以為因應。

這個學門的源頭，一方面可說是來自以科學史、科學哲學取向為主的孔恩(Thomas Kuhn)的《科學革命的結構》一書，另一方面則來自Robert Merton的科學社會學、Rachel Carson《寂靜的春天》、Michel Foucault《規訓與懲罰》、Shapin & Schaffer《利維坦與空氣泵浦》等經典。目前這個學門領域中，據以研究科技、醫療的基本觀點或理論，簡單說，起碼有下列幾個理論。1. 科學知識的社會學(Sociology of Scientific Knowledge, SSK)及其對稱原則(Principle of Symmetry)；2. 科技系統論(Thomas Hughes' System Theory of Technology)；3. 科技的社會建構論(Social Constructivism Of Technology, SCOT)；4. 行動者網絡理論(Actor's Network Theory, ANT)。總之，STS企圖把科學與技術看成是徹底的社會活動，強調科技與社會二者彼此是相生相成的關係，認為在各種當代的科技爭議中，STS的行動者可以在人民、科技、與政府三者之間扮演協商、並且為民眾充權(empowering)的角色。



圖為2008年5月18日由STS計畫辦公室籌畫主辦之「工程倫理與STS教學研究工作坊」活動

在教育部顧問室新興議題及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中，STS以新興學門的重要議題之姿，成為中程綱要計畫不可或缺的重要領域。在這個跨領域教學計劃內，透過分期實施的規劃，STS的計劃策略主要有三：1.以建立「種子合作團隊」方式為主，培育「計畫型教授」，並開發STS模範課程；2.鼓勵各校院開發具有STS理論與實踐意義的「長期累積性STS課程」或「STS學程」；同時，我們也鼓勵人文社科學院、通識教育開發優質的STS相關課程之個人型計畫；3.舉辦高中STS「師資與社團」之培育研習營，使STS教育基礎向下紮根，厚植未來大學STS教育的實力。

自96年計畫施行前的籌備至計畫期程開展以來，科技與社會(STS)跨領域教學計畫辦公室每月皆與國立陽明大學科技與社會研究所定期舉辦STS相關演講與座談，務求能引起各界有志於STS研究的專家、學子更關注這個新興議題，引發獨立思考的STS問題意識；97年的冬天，在第一屆全國高中生STS研習營的熱鬧閉幕後，成效頗彰的收穫與迴響，使第二屆全國高中生STS研習營也即將在98年的寒假宣告開鑼。且自96學年STS第一梯次受補助計畫課程施行以降，除了兩名STS專業教師的成功培育，第一梯次的七件受補助計畫案業已開設了十七門STS相關課程，修課人數更接近千名，成果斐然。

目前，國內較易取得的STS資源大致有兩種，一是幾本翻譯自西方經典論文的STS Readers，分別是由群學出版社所出版的《科技渴望社會》、《科技渴望性別》(吳嘉苓、傅大為、雷祥麟編)和《醫療與社會共舞》(成令方、傅大為、林宜平編)等；而在國外也有簡單介紹基本STS的教科書：1. Society of Social Studies of Science (4S) 的 Handbook of STS. (MIT,2007)；2.MacKenzie & Wajcman ed.,Social Shaping of Technology,2nd edition.(Open Univ,1999)；3.Sergio Sismondo 的Introduction to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tudies.(Malden MA : Blackwell,2004)。另外則是近年由教育部STS計畫所支持與補助，由傅大為教授主持的「臺灣STS網站」(<http://sts.nthu.edu.tw/>)，目前亦已有超過四百六十萬人次上站瀏覽，足見STS於新興議題教育之重要一斑。

透過計畫的施行，我們要讓STS真正進入培養科技專業人才的大學單位，並與在地的科技議題相互結合；在以STS為媒介的教學過程裡，我們要促成人文社會與理工醫護農等科技專業領域，在科技與社會，和與科技相關的倫理議題上，彼此有真正的溝通、交流與合作。在培育未來精英的理念下，讓大專校院裡的各個學院都有機會提出屬於自己領域與關切的STS課程組合、相關學程，進一步培養更多與理工醫等科技專業界有真正合作與認識的STS年輕學者。當然，除了向上培育STS優秀人才，我們也為更深化的大學STS教育鋪路，藉由高中STS師資與社團的研習活動，促使STS觀點和問題意識向下深耕。使STS的實踐、在地的理論觀點，都能深入大專校院的各種科技專業之中，從而促進更理想的「科技與社會」關係能早日當前社會浮現，一展社會關係最理想的願景。



圖為97年2月20日，邀請Dr. David Parker於國立陽明大學校內演講活動照片

## 「科技與社會(STS)跨領域教學計畫」 成果分享

執行單位：國立交通大學  
計畫主持人：楊谷洋、陳永平、林文源



圖：陳永平老師課堂演講，題目：ETC到底怎麼了？

本計畫成果可分為課程改進與教案開發兩項。

首先在課程改進方面。九十六學年下學期先由楊谷洋老師開設「控制科技與社會」課程。經由上學期討論的啟發，導入了STS觀點，修改大部分上課內容。新的課程內容有幾點特色：

- 一、加入「田野調查」的學習方式。此課程是參考林文源老師原先在清大的「科技與社會」課程的「無障礙空間」內容，並由清大社會所研究生洪薇嵐協助作為課堂助教帶領田野調查。指定同學以交大校園為主，以STS觀點探討無障礙空間的問題。同學對於田野調查的作業也非常用心，因為「無障礙空間」是與生活環境相關且關懷弱勢的問題，同學認為學習到很多，且很有意義，感到相當充實且印象深刻。
- 二、考量工科學生的學習興趣，採用〈美國電氣化過程：系統建構者〉及〈給我們一個實驗室，我將舉起全世界〉等兩篇STS文章作為上課指定閱讀。
- 三、在STS相關的課堂演講方面，安排了另外兩位教師與助理進行課堂專題演講，增加同學STS的研究視野。包括由林文源老師在〈美國電氣化過程：系統建構者〉的授課，以及「科技與社會專題演講：以血液透析為例」的專題演講、陳永平老師「ETC（高速公路電子收費系統）到底怎麼了？」及計畫助理方俊育所報告的「從STS看台灣鹽業」等。
- 四、上課方式一改過去教師課堂講授為主，注重引導與相互討論。助教則協助資料蒐集，並帶領同學進行田野調查，完成專題報告。教師的參與及互動性很高，課堂上至少有授課教師及兩名助教一同參與，另外兩名教師則參與部分課程。授課教師雖為電機與控制工程的專長，但是對於STS與社會學仍相當陌生，因此課堂上的學習與交流是多方面的，也是教學相長的情況。

本學期的實際修課同學僅有3位，另有一位旁聽的校內圖書館館員，共有4名。有幾堂課在計畫老師與助教全部參與的情況下，人數竟多過學生，也令同學也印象深刻。有這麼多授課教師的參與，卻沒有更多的學生修課，是比較令人感到可惜的地方。

基本上修課同學皆給予這門課蠻正面的評價。同學認為這堂課讓他們接觸到社會學的思考方式，對於一般習以為常的想法，也常常有覺得增添了思考的深度與廣度，更宏觀的瞭解到問題的本質。

其次，在教案開發上面。我們認為電機或控制的相關案例相當不足，無法提供課堂足夠的閱讀材料，因此本計畫將加強案例蒐集，由各計畫成員認領案例，並蒐集資料進行研究，最後將依照訂定的教案書寫格式書寫。目前各計畫相關人員認領的教案主題如下：

- (1)楊谷洋老師：從使用者角度看Roomba（掃地機器人）的設計與互動。
- (2)陳永平老師：ETC（高速公路電子收費系統）怎麼了？
- (3)林文源老師：無障礙空間的STS分析。
- (4)方俊育助理：從STS觀點看台灣鹽業。

未來可能的題目尚有：風力發電、控制與飛彈武器發展等。

未來一年「科技」與「社會」不同的專業仍須繼續磨合，課程內容將會持續融入雙方觀點，擴展STS在工程科系的領域。

## 醫療科技、護理與社會

執行單位：陽明大學護理學院

計畫主持人：蔣欣欣

共同主持人：盧華艷、王文基



### 計畫目標：

透過課程開授，加強護理學院學生之科技與社會之知識與素養

### 實際授課：

1. 「科技與社會導論」：學生體察到科技、社會與專業的相互形塑
2. 「精神衛生護理學」：學生省察當前精神疾病的照護策略

### 校外講員：

1. 許宏彬：誰是台灣的阿片（鵝片）吸食者？—淺談日治時期台灣人口調查的技術及其知識生產
2. 陳嘉新：讀書會、精神症狀學、精神醫學與法律、精神動力學
3. 陳 嵌：家庭治療
4. 張碧鳳：生態與健康
5. 陳俊霖：生態醫學與倫理

## 活動部分：

1. 邀請國內外專家演講、舉辦讀書會、舉行STS與護理核心素養演講
2. 在本校教師成長系列活動分享本計畫經驗
3. 接受長庚技術學院護理系老師觀摩「精神衛生護理學」PBL教學
4. 完成網頁設計<http://www.ym.edu.tw/nts/index.htm>，至5/14為止，瀏覽人次  
1340人

## 建議：

1. 繼續加強護理專業課程就地改革，加入STS之省察
2. 推動STS專家學者與護理老師進一步交流活動
3. 改善STS與護理專業課程之教學方式
4. PBL教學案例宜加強有關科技與社會的省察
5. 宜加入生態醫學角度，以及照護之倫理等議題

## 科技與社會（STS）學程

執行單位：國立成功大學工學院  
計畫主持人：陳政宏、林朝成、陳恆安

### 成果分享

96學年度開設三門課程，第一學期為「科技與社會導論」（選修6人/通識58人），第二學期分別為「科技與社會導論」（選修31人/通識62人）、「工程倫理」（選修39人/通識57人）與「環境倫理」（選修24人/通識83人）。由於「科技與社會導論」為核心課程，所以每學期均會開設；且由「科技與社會導論」修課人數的明顯增加可看出學生反應良好。

行政上，每門課都採取與通識合班授課的方式，避免工學院學生對新增選修課程陌生而開不成課，並且可以達到最低修課人數的門檻，使得這些課程一定開得成，故目前已達成第一年預計開設課程的成效。另外透過院長與各系溝通，目前各系承認此學程學分數的情形如下：系統系四選一承認；環工系四選二承認；而開放選修外系學分（不特別針對此學程開會討論）的有：水利系（21學分）、土木系（3學分）、機械系（7~19學分）、化工系（18學分）、材料系（12學分）、航太系（16學分）、資源系（9學分，但畢業總學分數調降後不予承認）；工科系（不承認為畢業選修學分，但97學年度起新生於畢業前至少選一科當通識）。

教材方面，此計畫案進行前，參與的老師們即有共識要發展模組教材，除能維持課程間的連貫，更可活絡教學資源。而他校的課程，亦可藉由模組教材的建置相互交流。目前「環境倫理」發展自編教材，結合台灣地方環境議題的教學投影片，期望能確實融入大學環境倫理學教學使用，已完成的單元有：

1. 土地倫理的傳承與超越 柯倍德（J. Baird Callicott）
2. 環境倫理學之父 羅斯頓（Holmes Rolston, III）
3. 從《小即是美》的啟示談起 舒馬赫（E. F. Schumacher）
4. 生態素養與環境教育

而本校於97年5月17~18日舉辦「低碳時代的環境倫理與環境法」研討會，相關議題將納為教材內容；在97學年度第二學期開課前，自編教材可全數完成。

過冬之後才會延後，如果此時  
沒有問題，那就去。否則就不要去。

### 教學斬獲

由「科技與社會導論」的教學經驗發現，新興議題因新奇而易吸引不同學科背景的學生修課；陳恒安老師認為建立對科學的認識與反省批判同樣重要，因此必須非常謹慎，並多用鼓勵的方式，引導學生以不同觀點觀察科學與技術的種種面向，而盡量少用學術界熟悉的基進批判語氣，否則不少學生都會有無所適從之感。此課程最成功的部分是以案例討論科學與技術問題；但必需掌握好分組報告時的回應與討論，避免離題或時間拖延。

「工程倫理」因為每個禮拜都是新單元，所以學生不會因前面不甚了解，進而導致到了學期中就跟不上進度，使程度差距拉大或無法有效學習。課程中也藉由拋出爭議性的問題，留待學生關心與思考。

「環境倫理」則以問卷來加強了解學生對教學的反應與成效，授課教師與教學助理可適時的調整及補強。



環境倫理校外講員上課情形

## 醫療、科技與社會（STS/STM）學程 成果摘要

執行單位：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  
計畫主持人：楊倍昌、侯英泠、翁裕峰

鑑於當代生物醫學發展隨著西方科技的進展，人愈來愈物化傾向的思維延伸出諸如醫病的衝突、倫理的兩難等問題，我們以醫療科技與社會學程為架構，提出跨領域學程教學計畫。成大醫學院成立已二十多年，但是目前在醫學院內並沒有醫學人文相關的科所來推動。成功大學目前偏重理、工、醫、管學門，對於醫學人文的支援仍然不足。因此我們希望能在成功大學是綜合大學的基礎下，整合跨院人力，提供跨領域討論的STS/STM (Science, Technology and Medicine)學門平臺，透過將原已存在之醫學人文社會科學教育課程加以重新設計成具有連貫性的STM學程，並引進適當的跨領域師資，以便對重新設計之STM學程加入適當的STS/STM基礎與核心跨領域課程，達成醫學人文社會教育的理想：養成全人的醫療專業。另一方面，計畫引進博士級的專家，除了豐富課程之外，與學生結合，共同研究，隨著臺灣社會的脈動而編寫/更新自己的STS/STM教學資料等，以進一步提昇STS/STM教學的品質，並建立研發跨領域新知的能力。

### 計劃執行一年成果：

- 一、 設立成大學醫學院STM中心 (Center for Society, Technology & Medicine)。  
做為成功大學醫學院辦理跨領域醫學人文社會科學教學、研究之溝通協調平台，並負責全院醫學、科技與社會之教學、研究、出版等活動。
- 二、 我們在教育部與成功大學對此計畫的經費支援下，目前已聘用兩位社會科學訓練背景之助理專案助理教授翁裕峰與吳挺鋒兩位博士，參與此教學計畫STM課程之教授/教材蒐集與編撰。除了新課程還需考慮學生的興趣，課程銜接而加以調整之外，多數預定的課程皆按計畫執行。(經過問卷調查選修類似課程的意願，研究生願修的比例高於大學生。)
- 三、 教材編撰方面分為課程教學材料編撰與大專STM教學用書編撰兩部份。已完成之教材已悉數建置於STM課程網頁。
- 四、 提出研究計畫案：1.現行醫學專業教育知識之形塑過程與結果；2.職業安全衛生制度變遷與資源動員之研究；3.「環境污染對健康的衝擊」研究計畫。

# 醫學（MT3273）醫學美術與文學 多媒體應用

這個教學方案的主軸，是希望藉由多媒體的運用，來擴充學生對醫學人文知識的瞭解。

五、辦理TGIF二十三場專題演講。利用讀書會來推動醫學人文相關的活動。

網址：<http://teach.med.ncku.edu.tw/stmcenter/TGIF%20Home.htm>



STM center



TGIF讀書會(97年3月21日 鄭文華老師)



TGIF讀書會(97年4月11日 邱淑綏老師)

##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海洋工程及水圈學院 科技與社會教學計畫成果分享與教學斬獲

計畫主持人：周照仁、洪文玲、邱大昕

本計畫在96學年上學期為規畫課程的籌備階段，96學年度下學期共開設了「科技與社會」、「生物科技倫理」、與「工程倫理」三門選修課程。課程內容均以STS概念為主軸，輔以日常生活中易見的科技物、報章雜誌所討論的科技新知與時事、及過去曾發生的重大工程或科學案例等等，作為上課教材，引導學生思考科學、科技與社會、人文之間的緊密關聯與相互作用的關係，培養兼具科技與社會科學跨領域之海洋專業人才。

### 開設課程：

96學年度上學期：

|        | 授課教師 | 修課人數 | 課程屬性    |
|--------|------|------|---------|
| 科技與社會  | 邱大昕  | 60人  | 水食系專業選修 |
| 生物科技倫理 | 周照仁  | 41人  | 水食系專業選修 |
| 工程倫理   | 洪文玲  | 57人  | 造船系專業選修 |

97學年度上學期：

|           | 授課教師        | 課程屬性     |
|-----------|-------------|----------|
| 科技與社會     | 邱大昕、王治平、洪文玲 | 造船系專業選修  |
| 生物科技倫理與社會 | 周照仁、邱大昕     | 水食系專業選修  |
| 工程倫理與社會   | 洪文玲、邱大昕     | 海環工系一般選修 |

### STS教學網站：設置在學校首頁

<http://www2.nkmu.edu.tw/campus/stsprogram/index.html>

### 課堂活動：工程倫理課程期中辯論

主題：新莊捷運與樂生療養院之工程爭議

教學斬獲→舉辦辯論或指派課前作業，有助學生融入課程。

## 已辦五場課堂專題演講(97年4月~97年5月)：

教學新獲→聽校外各領域人士演講，同學們有較多的領會

第一場：高醫性別所助理教授王秀雲，主講「希望的科技還是消費名牌」

第二場：高雄市NGO工作者工會研究員邱毓斌，主講「台灣勞工與勞工運動」

第三場：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所副教授蔡麗玲，主講「性別化的科學與科技」

第四場：青年樂生聯盟召集人張馨文，主講「樂生院拆遷爭議中的工程與人」

第五場：台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副教授周桂田，主講「新興基因科技與全球化風險」



## 好文共享：美麗「堡」島對工程巨人的膜拜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洪文玲

某一種工法的第一次施行，也許是單一事件或技術創新。但當這種工法在不同環境場域、不同功能需求下一再的被重複施作，我們可以懷疑，此工法可能不是只單純地達成工程的要求，事實上卻是滿足了其它面相的期望。以台灣的海岸防護為例；目前，台灣全島海岸幾乎已經全面水泥化。海堤、道路和消波塊，築起了圍繞台灣的水泥城牆，使台灣成為名副其實的「堡」島。其中，台灣人大量地使用水泥消波塊，使用比例在全球屬一屬二。

海岸為天然的界線，隨著潮汐、洋流、沉積物來源而變動。當人類的活動侵入了海岸變動的範圍，海岸難以預測控制的自然變遷造成不便，妨礙了人類的發展需求。與海爭地、海岸防護成為重經濟發展的社會中的新興議題。但在台灣，不論是為了減少海浪侵蝕，或鞏固海埔新地，或維護密集建造的各式人工港灣，密密麻麻地置放在海岸邊的消波塊，儼然被認為是最佳的解答。於是自然海岸被堆疊的消波塊取代，珍貴的海岸資源消失。消波塊鎖國更確保海的難以親近，加強人們的心靈箝制，視陸地為生活圈以自保。我們不禁要問，是誰對水泥消波塊的工法有如此的信心，認為它可以解決海岸防護的各種需求？一急於消耗預算的公務人員、習於固定工程模式的工程師與承包商、恐慌於家園安全的臨海居民、或是認為必須保衛陸地國土的社會全民？耗費物料能源（水泥為高耗能產業）建造的消波塊，吞噬自然海岸的生態成本，又有誰有意識要承擔呢？

在此提出另一個現象來對照。在南太平洋的復活島是光禿禿沒有一棵樹木的島，在海邊祭壇上，矗立著無數彷彿從天而降的巨大石像。這個世紀謎團，解開後竟是令人戰慄不已的盲目過程。原本綠意盎然林木茂盛的島嶼，居住了許多島民，並發展出相當的社會結構。接著，島民們競相以雕刻巨大的石像來榮耀氏族，直到耗盡了所有的樹木及與森林共生的自然資源。於是島上沒有遮日的樹蔭，不再有繁盛的物種、充足的水源，也無法建造遠洋航行的船隻。但，期盼進步的「病態意識」使人們完成更多石像，相信石像會帶來美好的榮景。最後，小島上有超過一千座石像（moai），而不再興旺的民族卻只能在荒瘠的島上遺世孤獨地生活下去。（參見「永恆的進步」，野人出版）。

就如同復活島的石像般，在台灣，人們對工程巨人的膜拜，使得在解決問題時，不分性質，不論地段區域，皆以強大暴力的工程手段，盲目的希望工程能帶來更美好的明天。於是，海邊巨大的消波塊，或整齊齊或互相交錯地排列在海邊，似乎在保護著岸上的子民、陸上的國土免於海浪的襲擊侵略。人們執著於對這個工程手段的依賴信任，不在意生態、人性的代價。這，不正像復活島的居民，在耗盡自然樹木資源之後，仍堅信石像終會帶來氏族的興盛，美好的未來？

# 從本土環保意識解析科技發展下蛻變的環境價值計畫成果報告

計畫主持人：周錦東、林明煌、徐振雄



本計畫以「科技、社會與倫理」作為必修核心課程，先期整合科技、社會與倫理基礎知識，而後以環境、人與生活為經驗與行動導向，規劃兩門延伸性課程，即「台灣環境生態與環境正義」，以及「環境政策、法律與環保運動」。

依據此一理念所設置建立之網路教學討論平台，以時下青年學子最喜歡的網站互動模式設置教學網站，將本學期所有討論的議題列於教學網站，由學生針對討論主題去搜尋資料，在網站討論區內表達自己的看法。同學可藉由討論區中所提供的資訊，獲得三門課程同學對各項議題不同的意見，並且鼓勵同學互動討論。期望透過適當的討論與互動，提升學生價值判斷能力和參與公共理性、公共論辯的能力，以達到教學之目的。

由於課程的設計，以理工專長師資配合社會科學領域師資共同帶領同學探討，從同學的回應發現，可以彌補同學對跨領域討論的不足。再加上校外講座的實施方式，對國內實務發展過程提供系列完整的介紹，進而對環境科技與社會的相互關係、環境與人的關係、環境永續的發展比過去有更多的認識。因為專業課程上似乎是不討論這些問題的，即使有，也是從科技手段及措施去解決環境問題，而缺少人文、心理、社會、經濟、生態的反省。

最後，藉由STS計畫，讓許多同學能擴展視野、關心因為科技發展所衍生的社會環境議題，即已具效益。在參與教學計畫所有人員的教學經驗中，本校同學能在上課前，先自行蒐集資料，並吸收匯整後，以報告方式或貼於網頁討論區上，確實是難能可貴。同學在樂於蒐集資料、辯論討論、網站互動之餘，對科技、社會與倫理也能有更新的體認，確實能達到令人意想不到之教學成效。而如何讓更多的同學能夠有此體認，則尚待未來一年的再積極執行計畫，以收開展實效。



## 「科技、風險與社會」計畫成果分享

計畫主持人：詹長權、周桂田、林宜平

本計畫由台大公衛學院職業醫學與工業衛生研究所詹長權教授、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周桂田副教授，以及專案計畫助理教授林宜平共同主持。

本研究團隊在執行本計畫之前，已有數年合作關係，在台大公衛學院與醫學院開設「科技、風險與社會」相關課程，因而事半功倍。本年度本計畫在台大校內開設「環境、社會與公共衛生」、「公共衛生社會歷史分析」、「新興科技健康風險」與「環境與健康」等四門相關課程，在台大職業醫學與工業衛生研究所成立「健康風險組」，並且也與社科、電資、法律與醫學院等，為協助解決電磁場風險爭議，建立跨院合作的平台（圖一），共同舉辦電磁場健康風險的國內外研討會。

本計畫如何配合台大職業醫學與工業衛生研究所下學年「健康風險組」的成立，重新規劃風險相關課程，考慮開設校內跨院的「風險學程」，以及擴大校內、外跨領域合作對象等等，將是本計畫下一年度的工作重點。



本計畫研究人員與台大公衛學院與電資學院的同仁，為籌辦電磁場健康風險研討會，建立跨領域的合作平台。（2007/8/21）





# 陸、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 —受補助計畫成果分享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



醫學教育改革





# 教育部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

計畫主持人：陳惠馨教授

在全球經濟市場急速開放的強大趨勢下，台灣勢必無法置身度外，而迎接各種全球化挑戰的準備工作之一，即為加速培養我國各種人才，尤其是法律專業人才。面對此種全球化挑戰，過去台灣的傳統法學教育方式所培養出來的法律專業人才，恐怕無法應付市場的要求，由於過去台灣法學教育著重的是司法人才的培養，學生學法律的主要目標在於擔任法官、律師或檢察官的工作，但是在社會要求法治化的期待以及經貿全球化的時代下，台灣社會開始需要多元的法律人才以及跨領域的法律人才，以便能夠具有全球的視野。

教育部為提升大學法學教育品質，鼓勵組成教學研究團隊，發展具有本土法學實踐經驗、理論與案例並重之教材及對話式教學模組，藉以加強學生認同現代法治觀念、應用法律及創造法律之知識素養，並培養跨法律、倫理、哲學、歷史、政治經濟、社會文化變遷等領域之整合及獨立思考能力，依據教育部補助推動人文及科技教育先導型計畫要點，委由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陳惠馨院長，推動「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

為因應全球化法律人才的需求以及改善我國法學教育品質，需要從事法學教育實務的教師們共同努力改善我國的法學教育模式。因此有必要發展出適合大陸法體系的教學方法，協助法學教學者（包括教授法律專業系所及非法律系所法律課程者）發展具有本土法學實踐經驗、理論與案例並重之教材，設計對話式教學法、案例教學法。

因此本計畫透過逐年推動一系列的階段性計畫，期能藉以促進我國法學教育之變革。各期發展內容詳述如下：

## 1、96年著重於「本土案例教學」計畫補助：

鼓勵各大學教師組成教學研究團隊，發展「本土法學實踐經驗」及「案例教學」。臺灣作為一個法律繼受國，不若美國為案例法國家、德國為擁有完整法典及案例體系，若欲促使台灣法學教育不斷進步，必須立基於本國自身的案例教學經驗的建立與深植。

## 2、97年持續本土案例教學並加入「對話式教學」研究計畫補助：

東方文化下的學生往往有於公共場域中發言之困難，如何克服學生不願發言之困境，如何發展蘇格拉底式教學發展課堂互動教學、引導對話、議題辯論等教學模式，邀請學生進入教學對話的現場，啟發學生的思考與討論。

### 3、98年在本土案例教學、對話式教學外增加「法學理論與實務結合」 (包括實習制度與專業倫理的討論)：

學生在學習過程中缺乏實務運用學習機會，因此較難有效地解決複雜問題或者非營利組織甚至學校。實習課程為法學院課程改進的發展重點之一，本年度將以實習課程之規劃為重心，並補助有意創設創新實習課程之系所進行初步課程設計。未來將進一步推動實習課程規畫成果的實現，透過發展教案及教材，使法學教學研究者重新檢視現行法學教育教材之不足，透過發展新型態之教材，促使教學內容與本土案例得相結合。

在法律與專業倫理的討論上，由於學科專業化的發展下，不同的專業如媒體工作者、企業工作者、醫療工作者或學術研究者，均應在現代社會發展新的專業倫理。本計畫將朝向使法律倫理成為普及的基礎知識方向推動。因此，我們將透過工作坊方式開始對於對各領域專業倫理的法規建構的可能性進行進行對話，期盼能啟動國內對於法律與專業倫理重視與討論。

### 4、99年在前述基礎上，強化「專業倫理課程」的發展：

目前台灣法學界並不甚重視法律與專業倫理的課程的研究與教學。衡諸各先進國家之法學教育，法律與專業倫理課程是法律專業素養中不可或缺之一環；社會大眾對於整個司法體系之信賴，亦有賴於法律專業執業者的倫理素養。因此，在99年的補助案中，將以發展法律專業倫理課程為主要發展目標，期盼能夠對於我國專業倫理的發展建立出具體的規範。

此外，本計畫將持續補助國內各大專院校開設有非法律系學生所需修讀之憲法或法律與生活等相關課程，由於國內高等教育中之非專業法學教育佔有極大的份量。本計畫將仍保留此一部分之補助，希望繼續推動發展法律人法治教育，使非法律系學生亦能透過此類課程，具有與其專業相關之基礎法律知識。

透過教育部顧問室補助新興議題中綱計畫之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推動法學教育之改進，促進臺灣各大學法律學院系所進行體制改革。藉由提供各校法學教育相關之教材發展及課程補助，同時要求各申請院（系、所）提供相對應之課程體制改革或調整方案，希望各校能結合近年來的改革目標、教學研究成果與專家學者之建議，並運用校友與學校所在地之地方資源發展出適合其學生學習以及契合學校發展特色的教材。此外，透過促成更多的教師加入教學與研究的創新研發工作，透過形成研究團隊，發展出多元容納本土案例及對話式教學原則的創新法學專業課程，同時培育更多的新進教學研究人才。更可讓理論與實務結合的課程及實習課程在台灣法學教育中開始發展，期能在台灣法學教育引發一波教學與研究的創新。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名稱：法律史



計畫主持人：王泰升

服務單位：台灣大學法律學系專任教授兼法律學院副院長

研究領域：科際整合法律學研究所所長法律史

歷史學研究領域為法律史

聯絡電話：(02)23519641 ex.482

E-mail：tswang@ntu.edu.tw



協同主持人：陳昭如

服務單位：台灣大學法律學系助理教授

研究領域：法律史、女性主義法學

聯絡電話：(02)23519641 ex.362

E-mail：tanchiauju@ntu.edu.tw

### 計畫介紹

法律史（法制史）隨對象與題材的不同，有著不同的教學方式，而教學的方法又涉及了學習法律史的意義何在？歷史之存在是為了讓人們更瞭解生活周遭的環境，而法律史的意義便在於替當下的法律生活找到歷史性的理解，本計畫將以台灣社會作為觀察與思考的主體，探討台灣社會的法律變遷，在既有的法規範研究成果下，著重法事實的觀察與發現。從具體當下的事件來拉出對法律的歷史面向的思考。

回顧整個台灣法變遷、發展的過程可以發現，從清治時期到日治時期、從日治時期到國治時期，都是一連串對「外來的」西方近代法制之「繼受」、「移植」過程。本計畫嘗試使法律史的學習能夠幫助同學學習與反省其他法學專業科目，以思考台灣「法律繼受」的理論及其實踐，對於台灣法律過去歷程與未來可能發展之意義，以及其在東亞場域的區域性脈絡下的關聯意義。

本研究嘗試提出兩點作為法律史提供的研究基礎，首先同學們應該理解到「在地性知識的必要性」，以台灣為主體，來探究人們與法規範相關的社會生活方式，並致力於將視野擴及過去和當今的外在勢力對台灣的影響，並「面對外來性、做在地人的選擇」，針對外國法體制，不應無批判照單全收地繼受，而應思考為因應在地的條件及需求，但也不應該全盤否定外來法，本研究的成果希望使同學意識到「台灣法的內涵，應由台灣共同體的人們自己決定」。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名稱：民法親屬繼承教學目標改革計畫



計畫主持人：吳焜宗教授



協同主持人：陳宜倩教授



協同主持人：戴瑞如教授

## 計畫介紹

各大學法律相關學系民法親屬繼承課程，幾乎皆分為民法親屬（二學分）及民法繼承（二學分）兩門必修科目，並以上、下學期講授。然而，事實上由於民法親屬的內容較多而民法繼承相對較少，因此常出現上學期時數不夠而下學期時數遊刃有餘的現象。不僅如此，將同為一體系之科目切割教學，不但難以讓學習者對於家族（身分）法建立完整的概念，且因而使其學習偏重零散法律概念的記憶，造成民法親屬繼承的學術性低於民法財產法的印象。鑑於此，本計畫擬統合以上教學分離的現狀，重新調整該科目的配置。

另外，由於女性主義法學的興起，促成如家庭暴力防治法等相關法律的立法，在家族法的領域亦促成了多次修法，而有了全新的面貌。即使如此，事實上在目前法律相關學系的課程設計上，除了特別開設上述的相關法律科目作為選修之外，並無其他有關性別教育的法律課程，因此若無選修課程的設計，法律相關學系的學生只有轉求共同科目開設之性別相關課程以為補充。故而，本計畫另擬在統合之親屬繼承課程中，適度排入性別相關議題，以使之兼有性別教育的任務。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名稱：法學新思維—經濟效率之追求



計畫主持人：許惠峰

學歷：美國聖路易華盛頓大學法學博士（J.S.D.）、美國聖路易華盛頓新制度社會科學中心結業暨助理研究員、美國印第安那大學法學碩士、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士、碩士

經歷：美國密蘇里州上訴法院Kathianne Knaup Crane法官實習助理、明道聯合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國立空中大學講師



計畫主持人：黃宗樂

學歷：日本大阪大學法學博士

經歷：台灣大學法律系專任教授、公平交易委員會主任委員、凱達格蘭學校校長



計畫主持人：林信和

學歷：中國文化大學法學士、政治大學律研究所肄業、德國海德堡大學研究、德國慕尼黑大學法學博士、英國劍橋大學訪問研究

經歷：新環境基金會董事兼秘書長及董事長、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董事兼副秘書長、華岡法學基金會董事兼秘書長及董事長、陽光基金會監事、中德文經協會常務理事、執業律師、文化大學法律系教授、曾任文化大學法律學研究所所長、法律學系主任

### 計畫介紹

本計畫旨在提供學生一個完整法律經濟分析之概論，並分別探討不同法律領域中經濟分析之具體應用，計劃全文之內容共86,616字，分析之客體包括具體個案及法律制度。本計畫內容於第一單元介紹法律經濟分析之概論及經濟學與法學之共通之處，第二單元則介紹常用的經濟學基本概念，其次，於各單元分別論述法律經濟分析於不同法律領域間之應用，例如：公平交易法、契約、物權（財產權）、智慧財產權、公司法、刑法、民事訴訟法及刑事訴訟法等，使學生對此一現代新興法律研究思潮，除有一般性之瞭解外，更能深入瞭解其於各別法律領域之運用，進而對傳統法律領域之研究方法及理論詮釋注入一股新生命，使法律存在之目的，除實現「公平正義」外，亦含有追求「經濟效率」之可能性，全面提升法律人之視野，促進法學之研究更加科學化、系統化，以加強其於社會科學中所扮演之角色。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名稱：憲法案例教學之教材教法



## 計畫介紹

本計畫以「憲法案例教學之教材教法」為題，針對法律學系憲法科目教學之需要，嘗試編寫一套教案（而非教材），以供相關教師之參考。由於憲法規範體系龐大，相關案例眾多，因此本計畫僅選擇九個重要子題，分別撰寫教案。本計畫報告之第一單元為概論，討論計畫報告之整體架構及內容安排，其他各單元之共同架構、教學活動及方法等問題。其餘九個單元之主題則分別為「二、司法違憲審查」、「三、權限分享與機關互動」、「四、行政權」、「五、財產權」、「六、正當法律程序與訴訟權」、「七、參政權」、「八、社會權」、「九、平等權」、「十、非明文列舉之權利」。本計畫報告第二至十單元的共同架構如下：

(一) 概念地圖：1.單元主旨與學習目標；2.主要教材與教學重點。

(二) 案例一：1.主要案例；2.問題與討論；3.教學建議。

(三) 案例二：1.主要案例；2.問題與討論；3.教學建議。

(四) 教學評量（全單元）

(五) 相關文獻資源（包括網路資源）

本計畫於2008年1月執行完畢，報告全文並已上傳下列網址：

<http://www.law.ntu.edu.tw/taiwan-claw/index.html>，敬請參考並惠示意見，以便改進。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名稱：本土案例、法制與理論整合之 對話式行政法教材與教法



計畫主持人：蔡志方

服務單位：國立成功大學社會科學院法律學系暨科技法律研究所教授  
學術專長：專攻行政法、行政救濟法、科技安全法、能源法  
聯絡電話：06-2757575#56122  
E-mail：tsaicf@mail.ncku.edu.tw



協同主持人：王毓正

服務單位：國立成功大學社會科學院法律學系暨科技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  
學術專長：專攻環境法、行政法、歐盟法  
聯絡電話：06-2757575#56129  
E-mail：yuchengw@mail.ncku.edu.tw

### 計畫介紹

本計畫為期8個月，研究團隊運用文獻與案例分析法，並佐以通訊訪查法，將國內當前通行之行政法教科書，逐一統計與分析其所運用之本土性案例、法制及學說之比例與結合程度，並藉通訊訪查所得資料，統計與分析我國當前行政法教學之方法，以瞭解行政法教學方法之實況，並評鑑其利弊得失，初步發現當前我國行政法之教材內容與教學方法上，在本土化與培養學生獨立思考能力方面，仍有待加強。

本計畫為期有效試行本土化行政法教學，乃參考中外行政法教材，提出以教材大綱、引導案例、論點提示、論點分析、相關規範、相關理論、重要文獻舉隅及習作問題為內容之架構，並以當代行政之概念與分類、行政法之法源與基本原則、行政組織與行政主體、公務員法制、公物法、行政法律關係及其基礎、行政行為之形式、程序與支配原則、行政制裁、行政執行、國家責任法制、行政救濟法制等十一個單元，參考本國發生過之本土性案例，援引相關法制與學說，試擬多則範例，並設計事實變更時之案例，以訓練學生其有多元思考與處理本土行政法案例之能力。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法律與文學



計畫主持人：張麗卿

服務單位：東海大學法律系教授

學術專長：刑法總則、刑事訴訟法、司法精神醫學、法律與文學

聯絡電話：04-23590121轉36607

聯繫方式：[liching@mail.thu.edu.tw](mailto:liching@mail.thu.edu.tw)



協同主持人：施慧玲

服務單位：中正大學法律系教授

學術專長：法律社會學、法律與文學、家庭法、兒童少年法

聯絡電話：05-2720411轉35108

聯繫方式：[lawamy@ccu.edu.tw](mailto:lawamy@ccu.edu.tw)

### 計畫介紹

本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教育改革計畫—「法律與文學」，希望透過教學課程的設計，以六大分類方式（透過文學的介紹、法律與文學的比較研究、基本人權、程序正義、婚姻家庭、現代與傳統的衝突），以及本土案例將法律與文學結合，讓學生明瞭法律與文學的重要性，並且拓展法律人侷限在傳統法律科目下的狹隘視野，透過閱讀文學作品檢討現代的法規範是否有不足之處，更重要的是培養法律人的人文關懷。

法律與文學係新興法律領域，有鑑於此，雖然在台灣對於法律與文學的比較研究，仍屬萌芽階段，惟近年來，有越來越多專家學者關心此一領域，並且積極發表法律與文學的相關論文，相信日後「法律與文學」此一新興領域會更加蓬勃。過去總有人誤解，認為法律與文學似乎無甚關聯，硬將法律與文學結合好像天方夜譚，但是本研究成果證明了法律與文學間存有緊密關係，並有不斷茁壯的前景。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中國法制史教學改進計畫— 以近代刑法史的實例教學法為核心



計畫主持人：黃源盛 (Yuan-Sheng Huang)

職稱：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教授

專長：中國法律思想史、法制史、刑法

電話：02-2939-3091轉51612

E-mail：yshuang@nccu.edu.tw



協同主持人：江玉林 (Yu-Lin Chiang)

職稱：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副教授

專長：法理學、國家學、德國近代憲法史

電話：02-2939-3091轉51603

E-mail：chiang29@nccu.edu.tw

#### 計畫介紹

長期以來，國內學界對於中國法制史的研究，主要將焦點集中在典章制度與律法規範的說明與分析；大學課堂上關於中國法制史的教學，其內容大致亦不脫離此一範圍，至於授課的方式，則普遍是由教師對學生進行單向式地講解。惟近年間，各類判讀文書紛紛出土，並獲得整理或出版，此一發展趨勢，使得許多研究者將注意力從典章制度的研究轉移到裁判檔案方面。至今，裁判史的研究已蔚然成風。隨著上述研究素材的運用，法史學界既拓展了中國法制史的研究範疇，也對於研究方法進行了深刻的反省與改造。同時，這樣的學術氛圍，也為中國法制史的教學方式，醞釀了一個改革的契機。亦即，大量的裁判案例史料，足以提供作為中國法制史教學的良好素材。為此，本計畫主持人與協同主持人嘗試採用案例式的教學法，使學生透過案例的分析與討論，有效習得近代中國刑法史的相關知能，希望能導引學生在研讀裁判、案例史料的過程中，嘗試著一步步勾勒出近代中國乃至當代台灣曾經發生過的若干法律生活實況、涉及的規範內容，以及規範的價值取向。尤其透過普遍性案例與特殊性案例的交叉分析，深入瞭解該時空背景下刑法規範的精神所在和重要特色，更期許學生去比較類似的事實在當代是如何處理，進而體悟近、現代刑法規範的變與不變及其變動的內、外動因以及支配原理。此外，也希望藉此教學方法的落實，大幅提昇學生參與課程討論的誘因與頻率，訓練對於各項議題質疑、提問的勇氣，並且培養臨場表達以及反思、批判的能力，以跳脫教師講、學生聽、閉卷考的傳統教學模式。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資訊科技與法律



計畫主持人：許耀明

服務單位：國立中興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  
E-mail: yaoming\_hsu@hotmail.com



協同主持人：林育廷

服務單位：逢甲大學商學院財經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  
E-mail: d89a21003@ntu.edu.tw



協同主持人：李素華

服務單位：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  
E-mail: d90a21002@ntu.edu.tw

### 計畫介紹

隨著資訊時代來臨，電子商務相關法律紛爭與各種資訊科技應用的智慧財產權問題，引發了諸多傳統法律概念之變動與新發展。本計畫之目的，在於從資訊科技之實際應用面出發，討論電子商務線上付款機制、資訊科技的智慧財產權問題與相關線上紛爭之爭端解決機制問題，從而以學理為主、案例為輔，編寫適合大學部三四年級選修課程或研究所專題課程之「資訊科技與法律」教材。

本課程教材，著重於網際網路、電信與電子商務相關法律問題討論與分析。結案完成之報告書中，第一單元為資訊科技與法律總論，第二單元為線上付款機制，第三單元為資訊科技之著作權及商標權問題，第四單元為資訊科技之專利權問題，第五單元為線上爭端解決之管轄權決定與準據法決定，第六單元為線上爭端解決機制。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國際私法總論之 互動式案例教學改進計畫



計劃主持人：廖蕙玲

服務單位：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系助理教授

專長：民法總則、民法物權、民事訴訟法、國際私法

E-mail : lawhwli@ccu.edu.tw



協同主持人：蔡華凱

服務單位：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系副教授

專長：國際私法、民事訴訟法、民法總則

E-mail : lawhkt@gmail.com

### 計畫介紹

本計畫以國際私法為範圍，兼重理論與個案，撰寫具有本土法學實踐經驗或本土社會文化意涵之案例教材，製作e化之網路互動教學軟體，促進學生主動學習，培養其獨立思辨及解決問題之能力。

國際私法雖為傳統法學專業科目，然而近年來各國人民跨國使用網路資訊、雇用勞工、通婚、醫療、美容、人工生殖等行為更為頻繁，致使國際私法亦產生跨國侵害智慧財產權之法規適用問題、涉外勞工法問題、涉外醫療法問題、性別關注等新興研究教學領域。國內不乏國際私法領域之優良教科書；然而囿於以往我國法學研究注重引進歐、美、日等國之學說與案例，故相關之教科書中較少引述我國之案例，誠為我國學子研習國際私法時美中不足之處。

感謝教育部提供此補助機會，本教學研究團隊，擬透過跨校之合作與經驗交流，以國內法學前輩截至目前之論述成果為基礎，融入我國之案例，並配合現代教育之浪潮，設計互動式之教案與e化之教材，期望達成下列目標：國際私法教材之本土化、本土案例教材之國際化、自主學習之互動教學、輔助學習教材之e化。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刑事訴訟法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主持人：何賴傑

現職：政治大學法律系專任副教授

教授課程：

刑事訴訟法、刑事訴訟法實例研究、刑事訴訟法專題研究、證據法、證據法專題研究



協同主持人：林鈺雄

現職：台灣大學法律系專任副教授

教授課程：

刑事訴訟法、刑事實體與程序法綜合研討、刑事訴訟法專題、刑事訴訟法實例、刑事程序與國際人權、歐洲人權法



協同主持人：楊雲騤

現職：東吳大學法律系專任副教授

教授課程：

刑事訴訟法、刑事訴訟法案例解析、證據法、比較刑事訴訟法專題研究、刑法總則

### 計畫介紹

本計畫成果，分為兩部分來呈現。第一部分為計畫單元內容。共有訴訟基本原則、法院、被告、辯護、訴訟障礙事由、強制處分、證據及偵查的進行與終結八個單元。每個單元皆依討論所得的共識來纂寫，以達集思廣益、避免偏頗之效。以實例題的方式，期待同學可應用理論所學得的知識。關於教學評量方面，能幫助同學學習答題技巧，以免在考試時不知如何下筆。而延伸及比較案例的思考，叮嚀同學在學習時，要能融會貫通，以期有更好的表現。最後，網路資源介紹讓同學在學習之餘，進一步地去取得更多相關的資料，以鼓勵其獨立學習。

第二部分則為會議記錄。在專家座談會中，大家多肯定本計畫的努力並認為此計畫內容可為老師與學生之間知識傳授的橋樑。而期末發表會，更是以學生為主要對象，實際地測試教學例題的效果。讓大家都為法學教育的進步貢獻心力。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名稱：台灣行政法



計畫主持人：蔡宗珍

服務單位：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副教授  
E-mail : tjsai@ntu.edu.tw

協同主持人：林明鏘

服務單位：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教授  
E-mail : linmc@ntu.edu.tw

協同主持人：李建良

服務單位：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副研究員  
E-mail : chenny@gate.sinica.edu.tw

### 計畫介紹

本計畫旨在以行政法案例為基礎，引導學生認識行政法的概念、基本內涵及重要問題，學習行政法的思維方法與解題步驟，並建立行政法的基本體系。本計畫以設例講解的方式進行，共分十講，依次為：一、行政法學習入門與行政法體系架構；二、行政與行政法體系的建立與開展；三、行政之合法性要求：依法行政原則；四、行政的自主形成範疇：不確定法律概念之適用、行政裁量權之行使與行政規則之發展；五、行政處分；六、行政罰；七、行政契約；八、行政執行；九、行政救濟；十、國家賠償。整體而言，本計畫以行政法整體架構圖為憑藉，從國家權力與人民的關係出發，點出國家權力中行政權與人民關係的特性，建立行政法發展的問題意識，引導學生思考憲法權力分立與基本人權保障等基本觀念對於行政權具體運作之影響，進而說明立法權、行政權與司法權等國家權力彼此間的互動關係，呈現行政法在法秩序中的位置，逐步勾勒出以人民為軸心的法律、行政作用與司法審查三者間的動態結構。各講單元，均包含基本概念與重點提示、相關學說介紹、相關實務見解概觀、主題案例解說、延伸案例思考等項目，最後並列出參考資料與延伸閱讀文獻，以供進一步學習之用。本計畫成果可作為各大學教師講授行政法的教材，亦可供法律系學生自修行政法之用。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親屬法與人事訴訟程序 結合教學專題研究



計畫主持人：徐慧怡

服務單位：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專任教授

研究領域：民法、國際私法、英美法

E-mail：[hyshyu@mail.ntpu.edu.tw](mailto:hyshyu@mail.ntpu.edu.tw)



協同主持人：吳從周

服務單位：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專任助理教授

研究領域：民事訴訟法、民法、法學方法論

E-mail：[wucjj2@mail.ntpu.edu.tw](mailto:wucjj2@mail.ntpu.edu.tw)

### 計畫介紹

本計畫為彌補以往實體法與程序法分開教學，兩個科目領域的學者沒有課程結合上的交集與對話，造成學生學習上的困擾，進而產生實務運作分歧的窘境，乃嘗試將親屬法與人事訴訟程序結合教學，希望透過此一創新的結合方式，使學生能從此種講授教學法與程序及實體的結合方式上，對身分法有更深入的瞭解。

本計劃於執行過程中，歷經數次內部會議討論，教學範本之撰寫上，亦以本土案例為標的，進行蒐集整理與分析研究。其中針對實務見解透過法學概念的引導進行剖析，就實體法與程序法間的爭點進行整合討論。於撰寫過程中，設計成生活化之案例，透過互動式之教學，激發學生思考，且可於互動、討論之過程，傳遞法學概念。同時，本計劃進行過二次教學觀摩會，實際演練，調查與整合師生意見，以之為內容修改之方向。例如期中教學觀摩的「重婚」案例，與期末教學觀摩的「婚生子女之推定與否認」案例，從實戰演練中獲悉學生所需，以及此種創新結合教學方式的可行性，成果顯著。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名稱：傳播法教材研究計畫



計畫主持人：高玉泉

服務單位：國立中興大學財經法律系教授

學術專長：傳播法、國際法、法律社會學、國際私法

聯繫方式：[bnrdkao@dragon.nchu.edu.tw](mailto:bnrdkao@dragon.nchu.edu.tw)



協同主持人：郭良文

服務單位：國立交通大學傳播研究所教授

學術專長：傳播科技與社會、網路傳播、質化研究法

聯繫方式：[lwkuo@mail.nctu.edu.tw](mailto:lwkuo@mail.nctu.edu.tw)



協同主持人：劉姿汝

服務單位：國立中興大學財經法律系助理教授

學術專長：民事法、經濟法、公平交易法

聯繫方式：[tzliu@nchu.edu.tw](mailto:tzliu@nchu.edu.tw)

### 計畫介紹

傳播法教材改進計畫之目標乃針對大學即傳播及新聞相關科系高年級（三、四年級）學生，研擬、發展出一門嶄新的傳播法教材。

計畫目標為：編撰一符合傳播相關科系學生程度及需求的教材。教材以一學期（16+2週）課程所需而設定共8個單元。以本土案例為楔子，活學傳播相關法律。使學生瞭解法律非抽象難懂之「條文」，而是特定政治、社會、經濟、文化以及科技條件下的產物。學生未來從事相關職業時（如記者、編輯、傳播行銷等等），能夠掌握重要法律，而有助於自律。

**科際整合：**教材內容嘗試運用哲學、神學、社會學、傳播學、心理學及政治經濟學等領域解釋法規範的意義，使學生能夠對法律有寬廣及深度的認識。

**案例分析：**每單元皆以實例說明各項議題所涉及法律的實際運作狀況。案例來源包括法院判決，大法官釋字，主管機關之處分案，訴願案等。

**互動對話：**每單元皆分配時間供分組討論及綜合討論。分組討論的特色在於角色的預先設定。綜合討論則係以具啟發性問題要求同學們回答，以激發其獨立思考的能力。

**數位化：**所有教材呈現部份皆以數位化製作，並有超連結的設計，教師在授課時可視時間長短決定內容繁簡。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社會法e化教學之核心內容與教學方法

計畫主持人：郝鳳鳴

服務單位：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

聯絡電話：(05) 272-0411 # 35101

E-mail : lawfmh@ccu.edu.tw

協同主持人：李玉君

服務單位：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聯絡電話（公）：(049) 291-0960 # 2702

E-mail : yjlee@ncnu.edu.tw

協同主持人：孫迺翊

服務單位：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

聯絡電話（公）：(05) 272-0411 # 35128

E-mail : lawnys@ccu.edu.tw

### 計畫介紹

計畫執行期間，由三位主持人分工合作完成社會法之核心內容，包括基礎理論與個別社會立法兩大部分，共七個單元。在基礎理論方面，包含社會法基礎理論（一）社會法之意義、法制發展與沿革，以及社會法基礎理論（二）社會法之憲法基礎，兩個單元。在個別社會立法部分，則以構成社會法之四個次體系，社會保險、社會促進、社會補償與社會救助為架構，依序選取國內之相關的重要社會立法做為課程教學之內涵。在社會保險領域為（三）全民健康法保險法、（四）勞工保險條例，在社會促進領域為（五）身心障礙者保護法，在社會補償部分為（六）犯罪被害人保護法，在社會救助領域則為（七）社會救助法，共計七個單元，每單元皆安插本土案例分析並製成教案，期使學生透過案例式教學能夠清楚認識社會法規範之意涵與其核心價值。

除此之外，本計畫嘗試藉由E化、科技及各種教學方法的設計與融入，改善傳統社會法之教學方法。關於E化之教學方法有嘗試TEAL創意與互動學習教室、法學院多媒體E化教室、社會法網站之設立與教學上之應用、MIMIC大師手筆教學軟體之應用等。關於非E化之教學方法有安排機構參訪、小組競賽、辯論活動與家庭訪談等。透過教學方法之改善，提升學習社會法之樂趣，期使學生能夠由被動式的學習轉化為主動的學習，並強化教與學之效果。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勞動法」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主持人：鄭津津

服務單位：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系教授

聯繫方式：[lawccc@ccu.edu.tw](mailto:lawccc@ccu.edu.tw)

協同主持人：楊通軒

服務單位：國立中正大學勞工系教授

聯繫方式：[tgyang@ccu.edu.tw](mailto:tgyang@ccu.edu.tw)

協同主持人：李沫德

服務單位：實踐大學高雄校區會計系副教授

聯繫方式：[lee0331@yahoo.com.tw](mailto:lee0331@yahoo.com.tw)

#### 計畫介紹

本計畫所從事之教學改進課程為「勞動法」，限於時間與經費，本計畫在教材撰寫方面僅選定六個主題，其中包括個別勞動法議題（含「競業禁止條款與勞動契約定型化」與「職業災害與職災補償」兩個主題）、集體勞動法議題（含「團結與協商」以及「勞資爭議」兩個主題）、新興勞動法議題（含「工作平等」與「非典型勞動」兩個主題）。在教材的撰寫安排上，每一個單元中，皆係以相關理論、法令與發展為出發，再進入相關案例的討論，最後再將相關理論與案例在教學中呈現。

本計畫在教學方法方面亦突破傳統的法律教學方式，為使課程的進行更多元活潑，在課程教學的安排上除了教材之外，以刺激修課學生的學習意願，在課程教學的安排上除了教材之外，還有其他的輔助工具，例如 PowerPoint簡報、電影、紀錄片、新聞報導等。學生在課堂中可接觸到更多與課程主題相關的圖片、動畫以及影片等，如此的授課方式，非但可以提高學生學習的意願與樂趣，更可以讓課堂中的學習與實際生活做更緊密的連結。除了「互動教學」之外，「機關參訪」、「角色扮演」、「實際觀察」以及「問卷調查」是本計畫希望能在課堂中提供給修課學生其他的學習管道與方式。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商事法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主持人：王志誠

服務單位：中正大學財經法律學系教授

聯絡電話：(05)2720411 # 35117

E-mail：[lawctw@ccu.edu.tw](mailto:lawctw@ccu.edu.tw)

協同主持人：許忠信

服務單位：成功大學法律學系副教授

E-mail：[z9308016@email.ncku.edu.tw](mailto:z9308016@email.ncku.edu.tw)

協同主持人：邵慶平

服務單位：中正大學法律學系副教授

E-mail：[lawcps@ccu.edu.tw](mailto:lawcps@ccu.edu.tw)

### 計畫介紹

本計畫以傳統商事法，即公司法、票據法、海商法、保險法等四科之教學改進為主軸。為配合整體教學改進計畫之主旨，本計畫乃將司法實務案例導入教學之中，兼顧法律系學生商事法基本專業知識之需求，以及個案在我國司法實務上的發生率、重要性，在選定相關司法判決之後，將事實、爭點、重要學說與事務見解加以節錄，編纂為適於教學之教案。同時，為活化教學過程，加強師生間的互動，各科教案均設計開放性之相關議題，以供學生在課堂上討論，或作為課後進一步學習的起點。

商事法教學改進計畫除了教學教材的改進外，另外建立商事法教學網站，在教學方式搭配商事法教學網站，在每一個單元中所挑選之案例放在商事法教學網站上，讓同學可以在課前預習，並有判決全文供同學下載，要求同學需預習判決全文，讓同學看判決全文之目的係希望同學瞭解案例事實的過程，與老師上課內容配合，老師在上課說明案例事實與判決內容，有助於藉由案例說明相關法律概念，亦期望藉由案例事實的教學，讓同學們瞭解法律不單是法律名詞的解釋，而是要實際運用在具體個案上，老師亦可藉由案例事實的說明帶進一些法律以外的知識。最後，會提出問題供學生延伸思考，這部份在教學網站放置相關參考資料（例如保險契約），讓學生可以回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名稱：「法律與科技」案例 教學先導型計畫



計畫主持人：張瑞星

服務單位：南台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兼所長  
聯絡方式：[wulaw@mail.stut.edu.tw](mailto:wulaw@mail.stut.edu.tw)



協同主持人：周天

服務單位：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副教授兼所長  
聯絡方式：[crv7187fn@yahoo.com.tw](mailto:crv7187fn@yahoo.com.tw)

協同主持人：程法彰

服務單位：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專任助理教授  
聯絡方式：[fachang1@hotmail.com](mailto:fachang1@hotmail.com)

### 計畫介紹

隨著科技不斷的演進，「科技與法律」此一學門固然無法有一確定的議題範圍，然其實質內涵，終究不脫將科技衍生的法律問題交由既有的傳統法學來處理，即使就二十一世紀的新興科技，例如網際網路與生物科技而言亦然。此外，對於法律如何協助企業管理其智慧財產、法律如何協助社會整體發展科技並確保科技發明成果、科技所引起的公益與私益的衝突、公共領域的維護等涉及公共政策的討論，也都應該加以涵括。依此，本研究計畫係就法律層面、科技層面與人的層面概分為（一）科技與法律的互動、（二）公共領域的維護、（三）網際網路的法律問題、（四）生物科技法、（五）技術授權的法律問題、（六）企業智慧財產權管理等六大單元，並於各單元中依序介紹其理論、案例與其間之關連性。末附課堂運用、作業及評量方法，以供教學方便之用。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財產法專題研究計畫



計畫主持人：何之邁

服務單位：國立台北大學副校長  
國立台北大學法學系專任教授  
研究領域：經濟法、公平交易法、  
消費者保護法、民法  
E-mail：[hokeyang@ms51.hinet.net](mailto:hokeyang@ms51.hinet.net)

協同主持人：杜怡靜

服務單位：國立台北大學司法學系專任助理教授  
研究領域：民法、票據法  
E-mail：[iching@mail.ntpu.edu.tw](mailto:iching@mail.ntpu.edu.tw)

協同主持人：向明恩

服務單位：國立台北大學財經法學系專任助理教授  
研究領域：民法總則、債編、歐盟消費者保護法、  
歐洲契約法、歐洲私法史  
E-mail：[mehsiang@mail.ntpu.edu.tw](mailto:mehsiang@mail.ntpu.edu.tw)

### 計畫介紹

民事法分為二大領域及財產法與身份法。而財產法的內容於民法中又可分為總則、債總、債各、物權等各編，身份法則分為親屬與繼承。本計畫擬以財產法中之契約法為核心，打破向來民法教學體系區分民總債總債各及物權之界線，以契約為出發點，整合從民總到物權之相關概念，建立民法體系之一貫性以及法律邏輯之完整性。

本計畫乃蒐集我國實務關於財產法之案例事實，並參考國內學者著作，將與案例事實相關之法律概念整理說明，進而分析案例相關問題，適時提供我國實務見解與學說看法，以期學生能深刻了解法律之適用。本計畫已於96年11月8日舉辦第一次教學觀摩會，藉由學生之反應設計出對學生最有吸收效率的課程，亦能跳脫以往法學課程較生硬的教學內容。本計畫至一月底已如期完成教學觀摩會、座談會之舉辦、學生問卷調查及各單元內容之撰寫等，皆已按計畫所定之進度而圓滿達成計畫之目的。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名稱：法律與性別專題研究



計畫主持人：郭玲惠

服務單位：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

學術專長：民法、勞工法、水利法

E-mail：a22313@mail.ntpu.edu.tw

協同主持人：焦興鑑

服務單位：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

學術專長：勞工法、比較勞工法、

就業歧視法

E-mail：chiao@sinica.edu.tw

### 計畫介紹

本計畫團隊分別於九十六年十月二十五日、二十七日舉辦了兩次教學觀摩會，以案例引導之方式，讓學生親身體驗對話式教學，藉由師生互動教學引發學生思考，並鼓勵討論，一方面使學生能在實際案例中將理論與事實結合，對於爭議之解決更有全面性的考量，二方面可了解本研究計畫之教學範本是否為學生所接受。參與教學觀摩會之學生為法學院研究生及大學部二年級以上之學生，約六十位學生共同參與。學生挑選之標準，研究生與大學部學生各有不同之考量；研究生由目前正在修習「性別與法律平權」課程之同學參與，觀摩會之主題正好與目前所學做一架橋式之銜接，盼能引發更進一步之思考；而大學部則以高年級學生為主，於實體與程序概念相結合討論時，學生之吸收度及理解度方能更為提升。

兩次觀摩會皆與「親屬法與人事訴訟程序結合教學專題研究」計畫合辦教學觀摩會。本團隊於第一次觀摩會選取第一單元「性騷擾之防治與性別平權」為例，事先發給學生書面資料，並由焦興鑑研究員以投影片上課。第二次觀摩會則選擇第四單元「懷孕歧視之禁止」為主題，由郭玲惠教授主講，選擇實務上之重要案例，並搭以學說上相關之見解，且使用投影片將案件申訴流程以圖表方式呈現，給與學生清楚且容易理解的說明。而教學觀摩會採全程錄音錄影，並將座談會過程製作文字紀錄。在第一次的教學觀摩會之後，立刻進行座談會，讓老師得藉由與學生的直接溝通，了解學生對教學範本之意見；而兩次觀摩會皆發給學生問卷，回收後可藉由問卷呈現之統計數據，將學生之意見量化，作為改進教學範本之參考。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名稱：醫療與法律課程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主持人：侯英冷

服務單位：國立成功大學法律系副教授

學術專長：民法、身分法、人工生殖法、人體試驗、優生保健法、醫事法

聯絡方式：[houing@mail.ncku.edu.tw](mailto:houing@mail.ncku.edu.tw)

協同主持人：林炳文

服務單位：國立成功大學醫學系教授

學術專長：臨床醫學、肝膽胰外科

聯絡方式：[pinwen@mail.ncku.edu.tw](mailto:pinwen@mail.ncku.edu.tw)

## 計畫介紹

為達到科際整合本課程之設計由醫學系學生與法律系學生合上，讓學生主動研讀案例並討論實際案例，希望兩系學生在共同討論中達到兩系間之學術與討論交流，而能互補彼此對對方學門之不足。而課程進行方式先由法律系老師（侯英冷）與醫學系老師（林炳文）各負責三週之導讀，分別就法律與醫學基本知識之介紹，讓學生在未來整理案例可以比較進入案例分析。案例之挑選之進行：先挑選主題，然後依主題挑選本土案例。案例在第一周上課時，先發給同學，讓學生可以馬上準備案例。準備過程中，隨時可以請教計畫助理。學生負責內容，係配合兩系學生之專業背景互補彼此不同，由醫學系同學針對案情說明醫學方面問題，法律系同學整理法律爭議與判決意見。講義負責老師（侯英冷）負責整理案例爭議與主題問題點，以及相關判決及文獻整理，在學生報告當週才發給學生，讓同學事後參考與課堂上討論參考，所以報告同學仍必須事先充分讀判決與討論並分析案例。就學生之討論部份，學生事後之反應有達到互相討論之效果，而彼此也會針對該案例要求對方在課堂上說明，以幫助其他同學對於案例之了解。因此，就此課程目的應該已有初步達成。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名稱：智慧財產法理論與實務



計畫主持人：吳嘉生

服務單位：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系專任教授

研究領域：智慧財產法、國際法、國際經貿法、英美法

聯絡方式：[wu234@mail.ntpu.edu.tw](mailto:wu234@mail.ntpu.edu.tw)

協同主持人：張心悌

服務單位：國立臺北大學財經法學系專任助理教授

研究領域：證券交易法、法律經濟分析、公司法

聯絡方式：[htchang@mail.ntpu.edu.tw](mailto:htchang@mail.ntpu.edu.tw)

個人網址：<http://web.ntpu.edu.tw/~htchang>

協同主持人：謝祖松

服務單位：銘傳大學科技法律學系專任副教授

研究領域：智慧財產權法、英美法、海商法

聯絡方式：[tshsieh@mcu.edu.tw](mailto:tshsieh@mcu.edu.tw)

### 計畫介紹

本教學計畫以「智慧財產法理論與實務」為主軸，除傳統著作權法、專利法、商標法外，為因應新科技時代的來臨，更探討電子商務法、營業秘密法及智慧財產權證化之新興課題，期能更深層貼近科技之脈動。

科技日新月異的產業競爭下，智慧財產權之思維非僅以傳統眼光足資對待，產業間從業人員之互動往來、網際網路的介入，國際貿易交流之頻繁等，無不促使智慧財產領域之新展望。搭配日漸興盛之網路購物之電子商務法、產業營業秘密之保障、及比較法制上智慧財產證化之引進必要性之探討，本計畫在跳脫傳統教學方式之思維下，結合本土案例與新興議題之展望，介紹比較法理論及案例引進，除兼顧學術理論之探討外，切合日常生活實務發生之案例，傳授學生智慧財產權之觀念及學識，期受業學子們在現實生活及未來將所學有所致用。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國際貿易法

### WTO 規則與台灣本土實踐暨相關案例說明



計畫主持人：林俊宏

服務單位：逢甲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

學術專長：國際經貿法、科技法、國際電信傳播法、國際投資法、國際環境法

聯絡電話：(04)2451-7250 Ext.4185

E-mail：[chunhlin@fcu.edu.tw](mailto:chunhlin@fcu.edu.tw)



協同主持人：魏杏芳

服務單位：長榮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專任助理教授

學術專長：歐盟競爭法、世界貿易組織研究、歐洲共同體法、公平交易法

E-mail：[sherry@mail.cjcu.edu.tw](mailto:sherry@mail.cjcu.edu.tw)

#### 計畫介紹

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為我國目前所參與最重要的國際組織之一，由於我國多年來累積的經貿實力，雖然受挫於國際政治現實，但台灣與世界上許多國家的貿易往來依然頻仍，形成在正式外交關係以外，另一個國際交往的網絡，而WTO正是這樣一個涵概主要貿易夥伴的國際舞台，其重要性不言可喻。故讓學生了解WTO之運作方式及國際貿易法的重要性是刻不容緩的，在我國法規範架構上，針對WTO之最新發展及貿易法之改革，攸趕不上WTO會議修正之速度，即現行法規範有不足之處並急須改進，我國如何藉由實質及有效參與，達到保障我國經貿利益與提昇台灣能見度的目的，首重對WTO的理解。

本計畫的目的在透過校際合作方式，經由教師團隊的整合，提出一套由台灣觀點去瞭解WTO規則的簡易法門，除了提供學生對該組織的一般性理解之外，並以參與教師及助理的觀點，選取幾個就我國特殊處境有深刻意義的議題，進行論述，提昇我國大學國際經貿法領域的教學品質，並選取本土及外國案例，期待與本國生活情狀相結合，並於教材中設計討論題綱、研擬活動設計、引導式辯論設計或其他有助於WTO貿易規則之教學方式，透過在課堂上進行對話、訓練學生邏輯推演能力之設計，以引導發展學生學習興趣，最後設計課程之作業及相關評量方法，以檢測學生之吸收及了解能力，進而完善本教材之全面性及實用性。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名稱：公平交易法教學課程改進計畫



計畫主持人：鄺承華

服務單位：銘傳大學財金法律學系專任教授  
聯絡電話：(02)28824564分機2468  
E-mail：mchkwang@hotmail.com

協同主持人：顏廷棟

服務單位：銘傳大學財金法律學系  
專任助理教授  
聯絡電話：(02)28824564分機2468  
E-mail：tftcyen@hotmail.com

### 計畫介紹

本教學計畫於公平交易法之規範架構下，設計有如下八項教學單元：公平交易法之基礎概念、獨占之規範、結合之規範、聯合行為之規範、垂直交易限制等行為之規範、不正競爭行為之規範、不當多層次傳銷及其他欺罔或顯失公平行為之規範、法律責任。此外，本教學計畫之末，附錄有美國反托拉斯法案例，俾為補充教材。

各該教學單元之課程設計，首先針對相關規範之立法意旨，分析說明其理論基礎；其次，援引代表性之本土案例，分析涉案關鍵爭點，並檢討執法機關之實務見解；其於必要之處，另輔之以歐美日等國外相關案例，用以加深學習效果；末者，歸納各單元之重要學說與實務觀點，設計若干問題研討項目，以資作為學習報告或隨堂考試之素材。

本教學計畫於撰寫完成後，曾於2008年3月19日舉辦教學說明會，承蒙多位校外公平交易法之學者專家蒞臨指導，及本校同學踴躍出席。期待藉由本教學計畫之實施，得以引發對於經濟法之學習興趣，進而達到以理論指導實務，並以實務印證理論之學習效果。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本土、理論與實踐— 勞動法課程教學改進計畫

計畫主持人：黃程貫

服務單位：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教授

學術專長：勞動法、民法

聯繫方式：[arbeiter@nccu.edu.tw](mailto:arbeiter@nccu.edu.tw)

協同主持人：劉士豪

服務單位：銘傳大學財金法律系副教授

學術專長：勞動法、民法

聯繫方式：[lius5001@yahoo.com](mailto:lius5001@yahoo.com)

協同主持人：林佳和

服務單位：中國文化大學勞動暨人力資源學系助理教授

學術專長：勞動法、憲法

聯繫方式：[bubupapa@giga.net.tw](mailto:bubupapa@giga.net.tw)

### 計畫介紹

本教學計劃名稱為：《本土、理論與實踐 - 勞動法課程教學改進計畫》，是以我國勞動法相關之重要理論、法院判決與相關實務問題為主軸與內容之教學改進計劃，以研究所或大學部三年級以上為教學對象，一學期為教學期間。本計畫採案例及理論講解的雙軌教學模式，設計「教學內容詳述與教科書撰寫方式」與「教師教學手冊撰寫」兩種模組，分別就個別與集體勞動法之核心12單元：勞動法導論、勞動法之主體法源及適用順序、勞動關係之建立、勞動關係之內容、勞動關係中之履行障礙、勞動關係之終了、勞動保護法及勞工保險法、同盟自由、團體協商、勞動鬥爭、共同決定、勞資爭議處理等，提供教學參考素材。本計畫得因教學者之需求與選擇而作不同之組合調整，包括重要理論爭點與常見誤解之提醒，現行法與未來法之臚列，勞動法基本問題之完整論述，評量與作業題庫之擇取，對話式教學方法之參酌等，提供教學上本於不同需求與目標之參考。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法律與生活」課程教學研究發展計畫團隊



計畫主持人：呂豐真

服務單位：中國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聯繫方式：E-mail : ben79.tw@yahoo.com.tw



協同主持人：王國治

服務單位：崇右技術學院財經法律系助理教授

民商法及智慧財產權法

聯繫方式：E-mail : a12166@cit.edu.tw



協同主持人：劉明香

服務單位：亞東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講師

學術專長：民主與憲政、兩性關係、婚姻與家庭

聯繩方式：E-mail : a12166@cit.edu.tw

### 計畫簡介

本「北區大學院校『法律與生活』等課程教師研習營」研習期間為九十七年三月十五日，於中國科技大學格致樓101會議廳舉辦。培訓前有預先報名的學員共計40位，實際總共38位學員參與。大部分與會人員對安排之研討議題及演講，表現出豐富多樣的興趣及意見，過程相當活絡、充滿高度的思想衝擊，並且激發出對於課程教學之責任感。於會議前已完成宣傳寄發及計畫專屬網頁設置，講員所提供之閱讀資料可下載供學員考。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憲法體制與人權教學本土教案



計畫主持人：李銘義

服務單位：義守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學術專長：國際關係、兩岸關係研究、憲政體制研究與教學

聯繫方式：E-mail：[mylee@isu.deu.tw](mailto:mylee@isu.deu.tw)

教學網站：<http://www.sa.isu.edu.tw/~19267/>

教育部專業計畫網站：<http://blog.sina.com.tw/nomeat408/>

兩岸關係研究部落格：<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paullee/>

## 計畫簡介

本計畫涵蓋下列六大部分及十一章，並對憲法教學之「政府論」及「人權論」都有所兼顧。六大部分為①憲法前言及總綱。②人民權利（平等權、自由權、受益權與參政權）。③中央政府體制（含總統職權與行政、立法互動）。④地方政府及中央與地方關係。⑤基本國策。⑥兩岸關係。第一章係由澎湖海洋科技大學蔡明惠教授撰稿，討論中華民國憲法架構，以立憲國家政府體制加以說明，第二章係由義守大學李銘義副教授撰稿，討論憲法數位化教材之內容及可能運用方式。第三章係由屏東科技大學羅慎平副教授撰稿，討論我國憲法前言及總綱，並涉及國體、政體、國民、領土及主權等相關議題。第四章係由高雄醫學大學楊三東副教授撰稿，討論憲法第八條人身自由權內容，並以釋字第535號案例說明。第五章由屏東科技大學吳真真講師撰稿，討論憲法平等權議題。第六章係由義守大學徐開基助理教授撰稿，討論我國服兵役的義務與宗教自由案例。第七章由義守大學林仲修助理教授撰稿，討論受益權內容：請願權、訴願權、訴訟權、生存權、工作權及教育權，並以案例說明。第八章由立德管理學院洪松輝助理教授撰稿，分析中央政府體制案例，本章係以憲法史方式撰寫。第九章由義守大學李銘義副教授撰稿，討論地方政府及中央與地方關係案例，並以健保費分擔及里長延選案作為案例分析。第十章係由高雄醫學大學陳朝政助理教授撰稿，討論基本國策，並以釋字第472號、473號解釋作為案例分析。第十一章由樹德科技大學吳建德副教授撰稿，討論台灣憲政改革與兩岸關係發展。本計畫希望促進學術社群進一步發展，經由參與學者的努力，透過定期討論，整理出一套完整憲法教學的教材。本教材是以本土案例為分析依據，並透過學者的多次互動及再學習，將教材完整呈現給學術社群同仁，其成果及教學PPT檔案將上傳到教學網頁中，以進一步強化教材的分享。另為增強同學對憲法的認識及研究興趣，本教材將輔佐以數位化教學工具，如影片教學、教學網站設立等。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以憲法案例式教學培養大學院學生的 憲法意識

計畫主持人：徐振雄

服務單位：萬能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聯繫方式：E-mail : chhsu@vnu.edu.tw

共同撰寫人：陳慧貞

服務單位：台北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聯繫方式：E-mail : huijen@ntut.edu.tw

共同撰寫人：張國聖

服務單位：開南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系副教授

聯繫方式：E-mail : kschang@mail.knu.edu.tw

共同撰寫人：李淳禾

服務單位：萬能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聯繫方式：E-mail : Lee2787@vnu.edu.tw

共同撰寫人：陳宏銘

服務單位：中原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聯繫方式：E-mail : minghugo@gmail.com

執行期間：96 年 9 月 1 日至 97 年 4 月 30 日

## 計畫簡介

本計畫響應教育部發展憲法案例式教材的方向，肯認要瞭解憲法，不能只是從形式上、法條上來論其意義，而應該要從憲法意識的培養作起，使學生關懷自己所處的社會、社區或共同生活圈。因之，本計畫以台灣憲政發展中若干重要的大法官解釋或法院判決作為案例來源，並據此培養學生的憲法思維，強調憲法在社會中的實踐功能，如此憲法才能成為活生生的法律。

為達到上述目的，本計畫邀請共同撰寫憲法案例教材之學者，分別依照計畫所提單元，撰寫有助於培養非法律人憲法意識之憲法案例教材，並取得以下共識，包括：1. 採取單元一、二…；採取案例1-1、1-2…（單元-案例數），以有利於案例的閱讀搜尋，而不採傳統的章節編排；2. 採取提問式（如：你可以說出哪些民主法治的原則？）或斷言式（如：生命要有尊嚴！）的語詞，引發問題意識或憲法概念，而不採傳統平鋪直敘式的語詞

## 計畫簡介

(如：第一章第一節憲法的意義或第二章第一節平等權…），以引發學生的興趣，亦有利於案例與憲法概念的結合；3.採取生活中的憲政時事作為案例延伸與課堂活動討論的議題，使學生能舉一反三，共同討論，表示意見，有效將憲法知識傳遞出去，而不採一般概念式的作業題目（如：何謂言論自由？大法官有哪些解釋闡明言論自由的真諦。），以保留更大的論辯空間。5.案例敘述應盡量避免艱深的法律術語，採取較生動活潑的文字語詞，而不採案例研究型的分析或複雜的理論學說，以引起初學者學習動機與興趣。

經過執行期間每月定期召集憲法案例教材撰寫會議，分別就資料搜尋、案例內容預擬、格式語詞等事項進行討論，並相互審視各共同撰寫人所提出預擬之撰寫案例，避免各單元內容的重複或文字歧異可能，同時也舉辦一場/一天議程之教師研習營（民國97年4月12日/八小時），透過案例主題、教師研討、評論互動與座談意見，共同討論憲法案例式教學與案例內容的選擇方向，終成憲法案例教材。

本計畫撰寫案例計42則，全文約13萬餘字，簡報電子檔計340片，冀能有效培養非法律系學生的憲法意識。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生活與法律—法院判決書之案例教學法



計畫主持人：陳運星

服務單位：朝陽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學術專長：法理學、政治哲學、生死學、宗教學、客家學

電話：(04) 2332-3000分機4355

E-mail：yschen@cyut.edu.tw

### 計畫簡介

本計畫由計畫主持人及十一位共同撰稿人，經過五次教材討論會議與一次檢討會，數位教材網、E-mail及電話聯繫討論，並於97年4月11日假朝陽科技大樓行政大樓六樓會議廳舉辦學術成果發表會，會中邀請學術界（教授學者）及實務界（法官律師）參與評析，並給予許多寶貴意見，作為本計畫各章節撰稿人修正文稿之建議，使本計畫之相關成果更臻於成熟。本計畫共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為法學緒論核心知識，描述學生應有之基本法學知識；第二部分為生活與法律之案例式教學，最主要是以我國各級法院裁判書為依據，基本上是以民事訴訟或刑事訴訟之第一審地方法院、第二審高等法院、第三審最高法院都走過之訴訟流程完備之終局審判（行政訴訟則是二審制）。本計畫之特色為計畫主持人所研擬之「法院裁判書解析之寫作規範」來做為案例分析之架構，包括：（掌握人、事、時、地、物）人物關係圖、事件發展圖、訴訟流程圖及文字說明（含人證、物證、一審、二審、三審…）等。

### 計畫成果

#### 第一篇 法學緒論核心知識

法律之意義功能及其各種生活領域之關係——陳運星副教授

法律的淵源種類——柯明光講師

法律的制定解釋適用——黃森泉副教授

法律的權利義務——林亞娟助理教授

法律的制裁——鄒建中助理教授

法律的司法制度——鄒建中助理教授

法之時地人事效力——鄒建中助理教授

法學派別與重要法系之基本認識——鄒建中助理教授

法律的體系架構——華中興副教授

# 教育部95年度輔助大學院系推動法律與生活教學發展計畫 成果發表會

## 計畫成果 第二篇 生活與法律之案例式教學

國家賠償及其案例教學——彭德富副教授

新聞自由及其案例教學——謝侑道副教授

隱私權及其案例教學——汪中原副教授

消費者權益及其案例教學——林麗燕講師

車禍及其案例教學——張真兌副教授

租賃契約及其案例教學——陳運星副教授

離婚子女監護及其案例教學——周世珍助理教授

妨礙性自主及其案例教學——華中興副教授

繼承權及其案例教學——陳運星副教授

股市內線交易及其案例教學——鄧建中助理教授

著作權及其案例教學——陳運星副教授



陸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你也可以學好憲法— 一本給非法律系學生的憲法教材

計畫主持人：呂炳寬

服務單位：東海大學行政管理暨政策學系所副教授

學術專長：憲法、行政法、憲政體制

聯繫方式：(04) 2359-0121轉36710；E-mail：[lu.bk@thu.hinet.net](mailto:lu.bk@thu.hinet.net)

計畫撰寫人：徐正戎

服務單位：國立台北科技大學人文及科學學院教授兼院長

學術專長：法國第五共和憲法、比較憲法、歐洲聯盟法、貿易法

聯繫方式：(02) 2771-2171轉4581；E-mail：[shyuuwu@ntut.edu.tw](mailto:shyuuwu@ntut.edu.tw)

計畫撰寫人：趙達瑜

服務單位：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

學術專長：憲法、行政法、人事行政

聯繫方式：(04) 9291-0960轉2874；E-mail：[dychao@ncnu.edu.tw](mailto:dychao@ncnu.edu.tw)

計畫撰寫人：柯義龍

服務單位：東海大學行政管理暨政策學系講師

學術專長：憲法、政治經濟學、政治思想

聯繫方式：(04) 2359-0121轉36705；E-mail：[koie@thu.edu.tw](mailto:koie@thu.edu.tw)

計畫撰寫人：楊東連

服務單位：僑光技術學院財經法律學系講師

學術專長：憲法、行政法、教師法

聯繫方式：(04) 27016855轉1631；E-mail：[donglain@ocit.edu.tw](mailto:donglain@ocit.edu.tw)

### 計畫簡介

本計畫之目的乃在撰寫一本適合非法律系學生研讀的憲法教材，內容介紹憲法完整的體系，提供正確的憲法觀念，並輔以我國實際的憲政案例，且搭配各式圖、表，方便讓讀者能徹底釐清相關概念與爭議，以提供學習者一個清晰的架構，進而開啟一個進入憲法領域的窗口。內文撰寫的思考邏輯，每一章節均以憲政理論為思考基礎，藉以說明我國憲法規範體系與詮釋，並將有關大法官解釋改編案例格式，再配合下一節所收集中部地區所發生之個案，做一完整且有系統介紹。但於實際內文撰寫之安排，則先簡要說明案例事實與爭點，點出本案之系爭法規（包括憲法及相關法律、命令），並說明該系爭法規之規範意義與背後所涉及的理論。本教材計畫每章的寫作內容包括五大部分：1. 重點提示：主要內容為本章所涉及的理論與憲法規範簡介。2. 學習

法  
學  
教  
育  
教  
學  
研  
究  
創  
新  
計  
畫  
—  
受  
補  
助  
計  
畫  
成  
果  
分  
享

# 社會文化與法律事件研究教學計畫

## 一、計畫內容與方法

### 二、教學評量與評語

#### 計畫簡介

目標：主要說明本章所要讓學生所欲達到之學習目標。3. 內文安排：包括案例事實、本案爭點、系爭法規、相關解釋與理論、本案討論題綱以及建議之教學方式等。4. 關鍵詞彙：在每章後面附本章的關鍵詞，以供學生能提綱挈領的學習。5. 參考書目：最後附本章之參考書目以及相關網路資料，並提供進一步閱讀的建議書單，讓想要了解此議題的同學，可以收集有關資料進一步學習或是撰寫學期報告。本教材共分六編十九章，每章內容平均控制25頁範圍內，全書以不超過450頁為原則，以免內容過多，造成在教學上無法全部授課完畢以及讓學生忘之卻步。本書除必要之文字敘述外，盡量以圖表呈現，讓學生可以一目瞭然，加強印象與理解。目前初稿已經完成，正進行文字修正以及統一寫作格式，預計八月可正式出版（由新學林出版公司出版），初期先由本計畫各撰寫人上課時採用，並逐步推廣至其他學校。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憲法」教學案例研究

參與教師姓名：吳威志

服務單位：雲科大科法所、雲科大文理通識中心專任副教授

兼任學校憲法課程召集人、兼任學校圖書館館長

於本計畫之工作職掌：負責相關案例之蒐集、比較與文章整理

聯繫方式：E-mail : weichih@yuntech.edu.tw

參與教師姓名：王服清

服務單位：雲科大科法所助理教授

於本計畫之工作職掌：憲法教學研習營之執行，相關資料文章之搜集

聯繫方式：E-mail : wangfc@yuntech.edu.tw

參與教師姓名：黃靖麟

服務單位：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

於本計畫之工作職掌：憲法教學研習營之執行，相關資料文章之搜集

聯繫方式：E-mail : empoler@yuntech.edu.tw

參與教師姓名：林修正

服務單位：中州技術學院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專任副教授

於本計畫之工作職掌：憲法教學大綱及技巧資料之搜集、撰寫

聯繫方式：E-mail : lim200e@ms94.url.com.tw

參與教師姓名：陳順義

服務單位：環球技術學院專任副教授

於本計畫之工作職掌：憲法教學區域之師資統合與研習營協助

聯繩方式：E-mail : sy38.chen@msa.hinet.net

## 計畫簡介

本計畫得編成比較符合學生需求的教材達五個單元，每個單元以二萬字為原則，另附上必要的插圖，其特徵在於除了教材內容的多元化以外，其編排將是利用生動自然的方式表達，以彰顯平凡生活中不平凡的事件為主軸，一反過去憲法書籍生硬不自然的表達方式，而以更有趣、更符人性的方式呈現，因為在此計畫的團隊中有不少屬於設計學院的學生，他們活潑的創意常常得以使賦予傳統物品新生命，「憲法教學」之目的亦在於利用創意的表達方式來解決學日常生活中最常發生的疑難雜症。對於授課的教師而言，則是更有趣的教學方式，以及更多元的學生回饋，相信真正可以達到「教學相長」的目標。(一) 以大學生的生活與憲法問題為檢討重點，希望能透過案例探討出在變動迅速的資訊時代下，除了適應規範，解答法律疑難外，也探討哪些憲法

## 計畫簡介

可能需要加以修改，以便能契合時代需求，達到「法治教育」的目標（二）本計畫研究的以最可能出現在大學生之日常生活之故事為主，其中多數的故事情節是確實可能起源於校園內與校園外，「他山之石，可以攻錯」，以他人的故事作為前車之鑑，將可以達到警惕作用，大學生與社會的互動方式將可邁入更成熟理性階段。教學者不應只是在教授專業知識而已，尚且需要負起授業、傳道、解惑之更崇高責任，警惕自己必須以身作則，並視自己為學習者的「標竿者」。

教學者非只是在逐一解釋法條的「法匠教育者」，自己應有將來成為「大師」之自我期許。每一位教學者一方面應該讓學生了解基本憲法知識；另一方面更有責任培養非法律系人的人文素養、國際視野與教養。教學者應該不斷地用心去探索最適合學生的教材與教學方式，認知教學者與學習者雙方皆是課程的參與者之主體地位，應互相溝通，培養感情，激發學生主動學習、發問與學習興趣，同時老師更應該有耐心地願意解答學生問題，達成我們憲政教育的目標。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法律與生活教學發展計畫



**計畫主持人：蔡佩芬**

服務單位：亞洲大學財經法律系專任助理教授

學術專長：刑法、刑事訴訟法、經濟刑法、國際私法、  
海商法、民法概要、法學緒論

聯繫方式：[fen2006@gmail.com](mailto:fen2006@gmail.com)



**協同主持人：許耀明**

服務單位：中興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

學術專長：國際公法、國際私法、國際貿易法、國際環境法、歐盟法、  
法律理論與法律哲學、風險、本益分析與法律、  
生物科技法與生物倫理

聯繫方式：[E-mail: yaoming\\_hsu@hotmail.com](mailto:yaoming_hsu@hotmail.com)

**協同主持人：李錫棟**

服務單位：中央警察大學法律系專任副教授(送審中)

學術專長：刑事法

聯繫方式：[E-mail: unnylee@mail.cpu.edu.tw](mailto:unnylee@mail.cpu.edu.tw)

**協同主持人：張格明**

服務單位：亞洲大財經法律系專任助理教授

學術專長：公司法、國際貿易法規、海商保險、電子商務

聯繫方式：[E-mail: komingcha@yahoo.com.tw](mailto:komingcha@yahoo.com.tw)

**協同主持人：吳光平**

服務單位：玄奘大學法律系兼任講師

學術專長：國際私法、海商法

聯繫方式：[E-mail: 740009@yahoo.com.tw](mailto:740009@yahoo.com.tw)

### 本計畫進行之相關活動有：

【法律與生活】教材之編撰

【e化教學演講與研討】此乃聘請校外學者專家進行教師教學研習會議。

【教師教學研習營】舉辦教師教學研習會議，增進教師教學成效。

【期中成果報告】本計畫於十二月舉辦其中成果報告發表會。

【成果發表會】於計畫執行期末舉辦成果發表會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法律專業科目教學改進計畫

| 計畫名稱              | 執行單位              | 計畫主持人 | 協同主持人   |
|-------------------|-------------------|-------|---------|
| 刑法案例100           | 國立政治大學            | 陳志輝   | 李聖傑、徐育安 |
| 國際規範本土化之海商法e化教學   | 輔仁大學<br>財經法律學系    | 黃裕凱   | 李欽賢     |
| 商標法－理論與案例評析       | 世新大學法律學系          | 謝國廉   | 施保旭、王偉霖 |
| 憲法時事導引教學計畫        | 國立中興大學<br>財經法律學系  | 李惠宗   | 蕭淑芬、林昱梅 |
| 民事法原理之重要判決選讀      | 東海大學法律學系          | 曾品傑   | 張哲源     |
| 刑事政策教學改進計畫        | 國立中正大學<br>法律學系    | 謝如媛   | 柯耀程     |
| 證券交易法與經濟刑法連貫性教學計劃 | 國立中興大學<br>財經法律學系  | 廖大穎   | 陳家彬、蔡蕙芳 |
| 法律與科技             | 國立東華大學<br>財經法律研究所 | 李崇僖   | 范建得、林瑞珠 |

##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院校推動憲法及法律與生活教學發展計畫

| 計畫名稱                  | 執行單位               | 計畫主持人 | 協同主持人                        |
|-----------------------|--------------------|-------|------------------------------|
| 九十六學年度推動憲法教學發展計畫      | 實踐大學高雄校區<br>博雅學部   | 吳大平   | 李毓峰、蔡裕明<br>龐解、晏楊清<br>賴奇祿、蔡金仁 |
| 優質法治社會之法律教學發展計畫       | 育達商業技術學院           | 王遠嘉   | 許劍英、郭介恒<br>王育慧               |
| 法律生活與生活法律             | 實踐大學高雄校區<br>會計資訊學系 | 李沫德   | 張鈺光、鄭仰峻                      |
| 我國非法律系「法律與生活」課程教材寫作計畫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br>通識教育中心 | 蔡天助   | 葉怡君、衛芷言<br>王服清               |



# 染。醫學專業教育改進計畫 —受補助計畫成果分享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



醫學教育改革





# 醫學專業教育之人文社會與倫理 法律教學發展計畫

計畫主持人：蔡甫昌教授

## 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中綱計畫暨醫學專業教育提昇計畫

科技的進步以及全球化的衝擊，加以時代性的趨勢，使得現實社會變動加劇，許多新興議題應運而生。未來學子面對的是在全球化的架構下，人口、資本、商品、科技、以及知識高度流動，現代人應俱備之知識基礎也在扣邊和拓邊的特性下快速擴大，高等教育除應更積極的回應新興社會環境外，培養對於新興環境議題具有基本知識的學生也是當務之急。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中綱計畫以新移民與多元文化、科技與社會、法學與法治教育及醫學專業教育之人文社會與倫理法律教育等為四大計畫構面，推動教學與課程革新。課程略分二種類型，一是以科際整合為基礎的課程，包括新移民與多元文化和科技與社會兩項領域；二是創新專業教育的內涵以面對現實的挑戰，包括法學教育改革、非法律人法治教育、以及醫學教育中倫理與法律的課程。相關規劃都強調進入專業教育訓練的核心，在專業訓練過程中設計跨科際的知識基礎或引進新課程、新教學方式，以創新的內容，刺激學生在專業養成過程中，培養多方位知識基礎。最終期能形成具典範性及可推廣性之課程模組、課程內容，同時希望在師資培訓及向下扎根等面向獲得成就。

## 醫學專業教育提昇計畫之推動結構

醫學專業教育提昇計畫由臺灣大學醫學院社會醫學科蔡甫昌副教授擔任主持人，計畫下設三個子計畫，一為醫學專業教育教學發展計畫，由蔡甫昌副教授負責推動醫學人文與社會專業課程之教學與教材發展；二為醫學人文社會教育師資培育計畫，由何明蓉助理教授負責推動醫學院內教授醫學人文與社會專業課程種子教師之培育；三為醫學人文學術核心社群計畫，由教育部醫教會執行秘書賴其萬教授負責推動國內醫學院校人文社會師資聯繫及研究平台之建立。

## 醫學專業教育提昇計畫之推動成果

96年度共通過補助臺灣大學、陽明大學、成功大學、長庚大學、臺北醫學大學、高雄醫學大學、慈濟大學、大仁科技大學等共8所醫學院校所提出之11項課程發展計畫。本計畫一方面整合各校力量，凝聚學術社群共識，發展核心課程，另方面引進先進國家已有之醫學人文與社會師資培育經驗，透過系列工作坊的研習活動，培育具跨領域教學能力之種子教師，最終發展本土範例教材、教學模式、甚

至學程模組，提供學術嚴謹、內涵清晰實用之教材與教學模式。此外96年度先後邀請多位國際知名之醫學倫理教育專家來臺分享相關課程之規劃、講授與評鑑經驗。另於96年9月到12月聘請臺灣大學、政治大學與臺北大學等校精研醫療相關法規及具有實務經驗之專家學者，向參與之醫師與醫院主管講授醫療行政、醫療訴訟、醫療人權等專題。賴其萬教授組織之醫學人文核心社群亦定期聚會，探討並改善醫學院校有關人文社會與倫理法律教育之環境與結構性問題，從制度面提出改進方案。

## 未來三年預定辦理事項

1. 舉辦全國性推廣及訓練營會，介紹所建置之核心課程、進行示範教學或相關研習、培訓種子教師。
2. 邀請國內各醫學院校之醫學人文社會學者參與，定期聚會以協助設計課程、凝聚師資培育方式之共識、評估醫學人文課程效益、編輯國內醫學院師生可用之醫學人文教科書。
3. 發展多元化之教材，應用於非醫學院之一般大學教育中之「生命倫理與法律教育」與「人文社會科學課程」，推廣至一般大學通識課程之中。
4. 針對大學生（甚至是志於醫學之高中生）或教師舉辦全國性之暑期醫學人文社會與倫理法律營會或密集課程，以推廣普及教學，並收教學相長之效，同時增進對相關領域有興趣之師生互動交流之機會。
5. 探討並改善醫學院校不利於教授人文社會與倫理法律課程之結構性問題，尋求制度性之改革。

蔡甫昌 · Daniel Fu-Chang Tsai

### 主要學歷

| 畢業學校     | 國別   | 主修學門系所  | 學位   | 起迄年月            |
|----------|------|---|------|-----------------|
| 國立臺灣大學   | 中華民國 | 醫學系   | 醫學士  | 09/1982~06/1989 |
| 英國曼徹斯特大學 | 英國   | Centre for Social Ethics<br>and Policy, Faculty of<br>Law & Education | 哲學博士 | 09/1996~07/1999 |

### 與本計畫相關之主要經歷

| 系所  | 課程名稱                    | 職稱              | 起迄年月     |
|-----|-------------------------|-----------------|----------|
| 醫學系 | 家庭、社會與醫療                | 副教授             | 91學年度~迄今 |
| 醫學系 | 醫學倫理與醫療行為               | 講師、助理教授         | 88~93學年度 |
| 醫學系 | 臨床倫理與法律                 | 副教授<br>(課程負責教師) | 94學年度迄今  |
| 醫學系 | 一般醫學病案討論會<br>(家庭、社會與醫療) | 講師、助理教授、<br>副教授 | 89學年度迄今  |

# 慈濟大學人文、溝通、倫理整合課程

主持人：王英偉教授

## 目前成果及其對計畫之價值與貢獻度

本計畫主持人王英偉老師、許木柱老師、張景媛老師分別以倫理、人文、溝通三大主軸，成立人文溝通倫理法律教學資源中心，以課程教材設計(王英偉老師、許木柱老師)及編制評鑑規準(張景媛老師、教師發展中心)來分工，進行計畫之執行。

首先，以本計畫規劃以縱向及橫向發展的醫學人文、溝通及倫理課程，取代過去每一學年單一的課程設計，進行說明與溝通。分別慈濟大學醫學系、人文社會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及護理、社工、教育、醫技等相關科系的師長，及慈濟醫院內、外、婦、兒科之醫師，招開討論會議，先取得大家對醫學系課程計畫調整的共識。

第二，了解課程相關單位對醫學系人文、溝通、倫理整合課程能提供的協助、資源與建議，其中通識教育中心及教育研究提出教學方法之建議，慈濟醫院內、外、婦、兒科提供個案作為拍攝的教案，大愛電視台及標準病人計畫協助教案的拍攝，教師發展中心協助課程的拍攝及提供老師學習的資源等。

第三，針對醫五、六、七學生開始進入臨床工作，人文溝通倫理需與實務工作相配合，此時針對臨床溝通技巧，常見的溝通狀況與倫理議題作規劃。進行的方式採用三種模式：第一部分為上課、內容部分融入內、外、婦、兒等原有的課程，每科在學期的教學內容嵌入有關人文倫理之議題；第二部分為實習時採用倫理討論個案記錄單，與原有之個案報告作結合，過報的學生報告大都重視生理病理變化，但新記錄單學生同時需考量病人的角度，病人與家屬的選擇、生活的品質與其他非醫療的因素；第三部分採用每學期兩天周六的臨床人文溝通倫理工作坊，對學生分開的學習作統整及評估，再採用個案討論、標準病人、角色扮演等方式。目前已經與婦產科及小兒科的臨床指導醫師進行討論及規劃。

第四，向計畫主要執行對象-醫學生說明本計畫設計一到七年的橫向與縱向課程，並配合慈濟大學課程規劃的規定，針對新增課程在醫學系課程規劃會議中提出申請。

第五，隱藏式課程 (Hidden Curriculum, Informal curriculum)。為配合整合式之人文、溝通與倫理課程，同稱參考哈佛大學Dr. Miller的一門課程(Physician in the Community)，已安排學生於96年下學期開始結合服務課程，同時結合慈濟人文的特色，規畫一組四位醫學生長期參與觀察與協助照顧三個與自己背景不同的社會弱勢照顧戶，參與照顧戶進行醫療、申請社會福利、申請補助等過程，定時向老師進行報告討論，學習溝通、人文、倫理，學習以同理心去面對病人及家屬，與護理系、社工系結合，讓醫學生學習團隊間的分工合作。

# 牙醫倫理結果報告

主持人：林俊彬

## 計畫宗旨

牙醫師在開始執行臨床業務時，可以獲知以病人為中心理念，且能持續不斷以提升病患醫療品質為臨床診療核心思想

## 計畫目的

- » 發展適合牙科有關臨床倫理與法律學的課程與教材
- » 帶領同學及臨床醫師藉由確認、分析、與嘗試解決臨床牙醫學中發生的倫理問題
- » 培養具有仁心仁術及豐富人文素養之現代牙科醫師

## 計畫執行進度

於本次計畫當中，在上半年度為事前準備與資料收搜集，目前在醫療行為當中，醫療倫理已有重視，不論在醫科或護理領域，已經有比較健全的研究與規範，相反的，於牙科領域當中卻仍未有相關的議題，所以利用半年的時間，從市面上將既有的資料搜集並用讀書會的方式，整理在以往醫療或護理行為當中常遇見兩難情境與事件發展之過程。此外，彙集在幾家醫療院所過去兩年當中常見之醫療糾紛與病人安全相關事件之發生與處理的過程資料，建立一個較完善的資料庫。

在今年一月份，密集召集本計畫之籌畫人員，其中多以已有職業的牙科醫療人員，在現有的資料庫整理下，討論在牙科醫療行為醫療倫理兩難與醫療糾紛常見的個案處理過程，當次以個案討論與個人臨床經驗交流為主，並討論在牙科領域中的醫療倫理推廣計畫。規劃於97/3/2與97/5/25舉辦牙科醫療倫理座談，邀請目前已經有多年執業經驗的臨床牙醫師出席討論。

97/3/2

當次主題為醫療倫理與病人安全，邀請到榮總李偉強醫師、台大醫院黃嗣芬護理長，並有臨床牙科經驗與台大品管中心規畫經驗的林俊彬主任與台大牙科病人安全小組內的李正皓醫師共同出席，分享目前病人安全的驅勢與牙科醫療當中之病人風險與病人安全的相關經驗，當天有近百位的臨床牙科醫師出席，不論是已在一般地區開業之牙醫師或是在地區醫院執業的醫師，都對目前政府政策面與社會上的趨勢有進一步的認知，就臨床之經驗當中，也有針對一些常見之意外事件有進一步的認知，並教導避免風險與正確處理與轉診之概念。

97/5/25

當天的主題為醫療糾紛與牙醫師臨床之法律責任，並提出醫病溝通的概論介紹，主要邀請到鄭水銓法官、廖士程醫師、陳立愷主任與保險業務員陳國明先生，主要希望跳脫牙醫師自我的立場，從法律的角度來看到目前醫病關係日漸緊繩的現象。並希望由牙醫師醫療保險的方面來提供目前處理醫療糾紛的方式與牙醫師該有的態度。

97/5/31

另外安排在5/31有舉辦專家會議，主要希望除了利用研討會推廣牙醫的醫療倫理的概念外，可以有更深入的議題探討，所以邀請在醫療倫理上比較有經驗的人員，跳脫單純牙醫師的經驗，以既有醫療倫理的發展結果來仔細分析目前牙醫領域當中的醫療倫理問題。

本計畫的短程目標為建立牙科倫理的教材，經過事前的討論與資料搜集，在統整兩次研討會當中牙醫師的臨床經驗作參考，最後於專家會議當中針對幾個已有共識的議題作深入分析與整理，希望在本計畫結束前可以整理出書面的資料，年底可以完成教材的彙編。另與七大院校協商後，未來將這樣的教材匯入牙醫大學教育的必修課程。

## 未來展望

主要分為兩部份的推廣，在校仍未執業的牙醫系學生，與已經在外執業的牙醫師。針對前者，主要希望在大學部課程中放入這樣的必修學程，並提出牙醫師國家考試的必考領域。至於在外執業牙醫師方面，則以牙醫師訂期換照的再教育學分著手。

主要希望達到牙醫師在執行醫療行為時，能有以病人為中心的出發點，提高口腔醫療的品質與病人安全的結果。

# 病醫/護溝通技巧e化課程之發展與評鑑： 從模擬病人到臨床案例

主持人：成功大學護理學系林梅鳳、醫學系楊延光、電機所陳立祥

## 計畫目的

建構護理學系與醫學系學生的溝通技巧e化課程，以促進學生自我導向學習，發現個人在病醫/護溝通歷程中的優點與缺點，應用網路提供即時、多元的評量回饋以增進學生自我反思與同儕學習。

## 課程設計

應用引發動機、認知學習、知覺記憶、和回饋系統等學習歷程，包含經典案例、溝通實錄、多元評量、團體討論等課程內容，以模擬病患會談評估量表（Simulated Client Interview Rating Scale, SCIRS）進行學生、同儕與教師多元評分工具、Amsterdam 態度和溝通量表（Amsterdam attitudes and communication scale）作為本課程之前、後測評量工具，而學生在網路平台登錄的次數、學習時間為參考資料。

## 建構e化系統

應用成大網路教學平臺作（i-teach：<http://iteach.ncku.edu.tw/>）提供：(1)課程公告、(2)專家示範DVD實錄、(3)虛擬小團體、(4)學習動態記錄、(5)作業繳交與紀錄。而HINTS網路教學平臺（[http://hints.ee.ncku.edu.tw/Nursing/Nursing/Hhw\\_Login.aspx](http://hints.ee.ncku.edu.tw/Nursing/Nursing/Hhw_Login.aspx)）分為學生介面功能有：(1)DVD作業繳交；(2)溝通技巧多元評量系統：自我評量、同儕互評、教師評量與回饋意見等；(3)溝通技巧態度量表前測與後測。老師介面則有：(4)檢視作業繳交進度、(5)檢視作業狀態、(6)教師評分系統、(7)評量結果、(8)統計資訊。

## 課程成果

包括醫學五學生70人、護理四學生26人參與本項課程設計。學生自評的溝通態度量表前、後測得分未有顯著差異，在總分130分中其平均值介於66-68分之間，顯示所有學生對溝通技巧的態度呈現中度認同。而虛擬團體的討論內容分析顯示學生能積極參與各項議題討論，多數能如其完成自評、同儕互評的指定作業，亦肯定此一課程對自我反思、觀摩同儕的獲益。

# 教育部補助推動醫學專業教育人文社會及 倫理法律教學發展計畫

## 「護理與人文」課程發展計畫期末報告

計畫主持人：洪淑君 大仁科技大學護理系講師  
 協同主持人：楊忠斌 彰化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助理教授

### 計畫簡介

本計劃旨在設計與發展「護理與人文」課程。期藉由課程安排，強化與提升護理學生的人文素養，進而促進其對護理專業的認同。透過有關醫護主題的藝術與人文類教材與教學，一方面讓學生有機會深入反思護理的本質、護理人員的角色與内心世界、醫護關係、護病關係、護理與社會責任、護理與國際關懷等，另一方面也能協助學生對自我、人性與社會有更多的了解，以及提升其藝術與美感的素養。

### 計畫目的

- » 建構完整之「護理與人文」課程與教材，充實護理教育體制中的人文課程與資源。
- » 透過以護理為主題之藝術與相關人文題材的教學，提升護理學生的人文素養。
- » 評估「護理與人文」課程的教學成效，做為後續改進的基礎，並提供未來國內護理教育理論與實踐的參考。

### 計畫執行概況

#### 1. 教材方面

教材內容包含影片、文學作品，及人文書籍，主題均與護理相關。教材主要以案例的形式呈現，包括：案例導讀與分析、案例註解、相關案例、問題指引等。目前已完成一學年的教材撰寫。

#### 2. 課程方面

於96學年度第一學期提出並通過「護理與人文」為選修課程。於96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始進行「護理與人文」課程教學，共計64位二技護理系二年級學生選修。教學方法包含：講述法、討論法、影片欣賞、書籍閱讀之心得分享、課後線上討論。課程進行期間安排四場講座，主題分別為：「音樂治療」、「美、專業與關懷」、「護理與生命」，及「一位臨床醫師眼中所切看之日本推理小說、漫畫與日劇中的醫療面相」。並於2008年4月16日參訪新樓醫院馬雅各文物館及台灣烏腳病醫療紀念館。

相關課程進行概況，請見 <http://mail.tajen.edu.tw/~sjhong/nh/index.html>

## 計畫評值

### 1.教材方面

根據「是否進行多方面的資料搜集工作、資料是否達一定數量」與「教材內容是否符合課程綱要之設計」兩項指標進行教材內容檢核，均符合檢核指標。教材包含了豐富的護理與人文相關議題，對本計畫目的之達成有重要的參考價值，未來可進一步發展為教科書。

### 2.課程方面

於2008年1月30日完成「護理與人文」課程進度之設計與規劃，並完成教學網站建構。截至2008年5月18日上午1:00，總計上網瀏覽1017人次，討論區總計43個討論主題，共268篇討論文章（但於2008年5月18日上午9:00，網站被駭客入侵，所有資料均被移除，正處理此問題中）。由課堂討論及課後線上討論情形來看，學生對於護理的人文思考已逐漸獲得啟發，對於展現人文關懷的人物或故事每每感動不已，部分學生也能對主題發表深入的見解，值得肯定。本計劃預定進行「護理與人文」課程教學的前測與後測比較，並輔以學生對於課程的書面心得等質化資料，希望能了解學生於「護理與人文」課程中的改變情形，藉以完整評析本課程之教學及學習成效，做為未來改進之參考。

# 醫學人文『精神醫學與西洋文學』課程之教材發展成果報告簡介

計畫主持人：范佩貞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系精神學科

## 課程簡介

本計畫開設與發展本系醫學人文課程：〔精神醫學與西洋文學〕之教材，使課程除了讓同學對西洋文學、心理學、與精神醫學淺嘗滋味，也對其人生意義的追尋、生涯歸化、道德倫理的選擇提供參考與激勵。並藉以省思醫學人文教育國際化的實行方式。

本課程挑選著重心理活動描寫的重要西洋文學經典，並選擇不同年齡與性別的主題，以西洋文學為工具，探討人性的精神層面相關議題，並從西方的歷史、社會及文化等角度，淺介精神醫學的發展，及人類生物與社會環境交錯影響對思想的塑造。同時也從精神醫學的觀點、解讀西洋文學經典中主人翁的心理活動，探討社會變動之際道德、價值觀、與人性的衝突，社會對人的精神影響、壓迫、與人面臨各種事件的反射，以窺探人類思想與心靈的奧秘。同時也從精神醫學的觀點、解讀西洋文學經典中主人翁的心理活動，探討社會變動之際道德、價值觀、與人性的衝突，社會對人的精神影響、壓迫、與人面臨各種事件的反射，以窺探人類思想與心靈的奧秘。本課程挑選著重心理活動描寫的重要西洋文學經典，並選擇不同年齡與性別的主題，例如白朗黛的〔簡愛〕、狄更斯的〔塊肉餘生錄〕、福樓拜的〔巴伐利夫人〕、賽萬提斯的〔唐吉訶德〕、杜斯妥也夫斯基的〔罪與罰〕、史頓達爾的〔紅與黑〕等聚焦互異的作品以含蓋從幼兒時期、青少年、中年、至老年及男女不同的心理環境，介紹各種精神疾病，包括憂鬱症、躁鬱症、精神分裂、妄想症、人格異常、自虐自殺傾向、及老人與小孩的精神問題。學生是以一次小組團隊討論後的口頭報告與一篇個人書面報告為成績評估。

## 目前成果及其對計畫之價值與貢獻度

### 1. 課程開設

95下學期中文授課：

96上學期中文授課：

96下學期全英語授課：

### 2. 本課程獲網路評鑑為優良課程，本人並也因此課獲選為優良教師

### 3. 課程問卷調查結果

96上學期中文授課後對全班四十位陽明大學醫學系同學做問卷調查

## 教學效果評估結果

- » 97 % 認為此課程對增進您的文學素養有幫助；
- » 94 % 認為此課程對增進您的語文能力有幫助；
- » 97 % 認為此課程對增進您對西方文化及歷史的瞭解有幫助；
- » 97 % 認為此課程對增進您的國際觀有幫助；
- » 97 % 認為此課程對人生意義的追尋有幫助；
- » 91% 認為此課程對樹立自己的價值觀有幫助；
- » 97 % 認為此課程對增進自己的醫學人文素養有幫助；
- » 97 % 認為此課程對自己在精神醫學方面的瞭解有幫助。

# 以「標準化病人」施行 「醫病關係與臨床溝通技巧」之 教、學與評量計畫成果報告摘要

計畫主持人：張上淳

本計畫之目的乃開發以標準化病人施行醫病溝通之教學課程與教材，同時針對醫預教育與臨床醫學教育之不同需求開發新課程，以期建立醫病溝通課程的聯貫性與完整性，並補強過去臨床醫學教育在醫學人文課程不足的部份。藉由標準化病人的運用以及情境處理的劇情模擬課程，給予學生們多元的學習方式，將專業素養、醫病溝通技巧融入於不同的教學與評量活動之中，以培養學生以病人為中心的態度與行為。藉由本計畫執行，同時也希望能充實「醫病關係與臨床溝通技巧」課程師資人力庫，讓更多的老師共同加入醫學人文的教育行列，進一步能提升更多醫學生的專業素養，改造醫學教育大環境的文化與氣氛。本計畫執行第一年，於內科、兒科和急診醫學系七年級實習課程中推展，以臨床真實教案改編為教材，以標準化病人為教具，以情境模擬演練的方式搭配小組討論以及影音即時回放回饋，來施行醫病關係與臨床溝通技巧之教學。

標準化病人的訓練方面，在計畫的支持之下，已建立了課程架構與訓練制度；在標準化病人人力庫建立上，除了訓練模式的建立已達到穩定的狀況，並且持續招募新人，同時也制定標準化病人訓練手冊，為標準化病人人力庫建立標準模式與準則。此外，藉著邀請各科臨床教師撰寫教案，授課教師予以修訂後並製作成中文劇本，並透過專家會議審核與標準化病人演出、學生與專家的測試，以確定教案之有效性，進一步能夠建立本課程的教案資料庫。師資培訓的規劃則以師資培育工作坊的方式進行，內容之規劃設計除了傳遞相關教學知識，更希望藉由活潑生動的活動設計，引發老師們的興趣與動機，激發熱情，相信未來會有更多的老師一起投入醫病關係與溝通技巧的教育行列，共同打造我國更優質的臨床醫學教育。

本計畫目前針對兒科、急診和內科七年級實習師施行「醫病關係與臨床溝通技巧」課程。兒科之課程執行方式，係在學員參加到科部實習的前兩週授予教育課程，課程包含與標準化病人互動演練，演練後即刻由臨床老師進行回饋，回饋的內容包括互動演練中的疾病專業部份以及醫病關係與溝通技巧部份，並且由課程老師與標準化病人，共同對學員，進行即時的影帶回放與回饋。急診科的課程則是安排在四週實習的最後，透過情境模擬的方式進行「醫病關係與臨床溝通技巧」之教學

性質的考核評估，考核之後進行回饋課程，由臨床老師與標準化病人對七年級實習醫師進行即時的影音回饋。內科的課程對象則是全體醫學系四年級醫學生，課程進行的方式同樣是以情境模擬、小組討論以及臨床老師與標準化病人的即時影音回饋。

藉由本計畫執行，我們發現，透過臨床老師與標準化病人對實習醫師進行即時回饋，實習醫師皆能在臨床溝通技能方面有所收穫；藉計畫的執行，也同時累積了一定的師資人力、教案與評估表、標準化病人。透過這三方面資源的更進一步整合，我們將累積更多課程發展經驗，繼續推廣本課程，為第二年計畫之執行做準備。

# 台大醫學院醫學人文、社會與倫理 教學課程的規劃與執行

主持人：梁繼權

## 計畫目的

本研究的重點在醫學系高年級學生，目的是設計與執行一個融合醫療科技與醫療相關之社會、倫理課程，將醫學五年級學生放在一個經過規劃與處理的實境環境中去接觸與健康相關的人文社會問題，瞭解問題產生的背景與原因，問題發展的脈絡與結果，探討問題解決方法，從而培養醫學生倫理道德判斷能力，提高倫理敏感度，及在進行醫療處置時能多考慮相關的人文、社會、倫理問題。

## 計畫主要內容

### 1. 內容重點

本課程之教學重點是將醫學人文與倫理教學與臨床個案學習連結，將人文倫理議題融合在常見的病人照護層面上，在日後應用的情境下學習，增加應用能力。同時著重個案邏輯性思考與重點分析、鑑別診斷與優先順序判定、臨床處置範圍與抉擇。

計畫內容包括課程目標、內容與方式的研議，教案設計、師資訓練與教學共識之建立。學生分組分梯次的參與課程，以20人左右為一組，每梯次課程共六週。

### 2. 學習模式

本課程採用 Kolb's Experiential Learning Model 為學習理論架構，這個學習理論沿於 Kurt Lewin 的社會心理學及強調經驗在個人學習過程中的重要性。Kolb 認為在學習或問題解決過程是一個有四階段的週期(4 stages cycle)。第一階段是具體經歷(Concrete experience)；第二階段是觀察與熟慮(Observations and reflections)；第三階段是抽象觀念的形成(Abstract conceptualization)；第四階段是主動的驗證(Active experimentation)。一個有效率的學習者必須具備上述四個階段所需的能力。他必須開放地、毫無偏見地參與新的經歷；他必須能多方面的觀察與體會他所有的經歷；他必須能以創新的觀念去整合他的觀察，去形成邏輯性的定理；他必須能使用這些定理去做決定或解決問題。由學生在不同階段進行學習主題之間問題發掘、討論與結論的演練與學習。包括專業表現能力之批判、個案情境之探討與學習主題之討論。隨著課程之進行，藉由不同個案之演練，累積不同主題之學習成果，達到教學目的。本課程的教案在呈現方式作些微調整後，也可供小組以討論方式作主動學習或個人作自我學習使用。

### 3.教學方法

以實作、表現、參與討論的方式，以實際個案為基礎，以學習者為中心進行學習。所採用之多元教學方法，包括：個人多媒體發表、工具學習、小組討論、錄影教學、實作評量、即時回饋等方式。學習內容包括資料蒐集、判斷、邏輯思考、問題解決、主動關懷、照顧整合、資源運用、公平正義以及以病患為中心的理念等項目，不僅作個案學習，也注意態度與行為的培育以及相關能力的應用與持續發展。

### 4.課程內容大綱

- (1)家庭醫業核心知識：包括家庭醫學之基本理念、家庭醫業常見問題之處理原則、預防醫學等。
- (2)全人醫療：包括生物、心理與社會模式、醫療溝通、老人醫療、安寧緩和醫療等。
- (3)醫療品質：包括慢性病照護、醫療體系、健康支持網絡、品質改善、病人安全等。
- (4)醫療倫理與法律：包括醫療專業與商業之矛盾、醫療科技之倫理議題、健保體制下之醫療問題等。

### 5.進行步驟及執行進度

|             |                  |
|-------------|------------------|
| 第一個月        | 確定教學模式、教學工具及個案基準 |
| 第二至十二個月     | 建構教學個案並累積規模      |
| 第一個月及每兩個月   | 師資訓練與教學共識會議      |
| 第三個月開始      | 進行每梯次六週之活動       |
| 第三個月開始每六週一次 | 進行學習評量及回饋        |
| 第七及第十一個月    | 課程與教學成效檢討        |
| 第十二個月       | 研究成果評估會議及撰寫報告    |

### 後續工作構想之重點

後續工作包括新課程之全面導入與評估修正。

本課程由三個學科共同開課，參與授課、討論、臨床與社區實習指導的老師人數約二、三十人，故難以在短時間內同時修正課程，故採用前測、分段導入、全面導入與評估修正的漸進推動模式，在計畫前半年已陸續完成前測與分段導入階段，一個接近完整的新課程已大致完成，下半年的工作將是全面導入與評估修正工作。

## 檢討與展望—計畫檢討

- » 參與的老師跨三個科別，加上外聘老師超過四十人，達成共識十分困難
- » 學習環境多，行政管理十分複雜
- » 公家單位經費使用限制多，難以與現實需求配合
- » 學生要求多，個別差異大，難以滿足所有需要

## 未來展望

要落實人文與倫理教學，必須有一個重視人文與倫理的環境，所謂隱藏的課程(*hidden curriculum*)比正式的課程更有潛移默化的功效。老師與組織文化是構成環境重要的因素，未來展望應加強醫院人文與倫理環境的建立，才能落實人文倫理課程的效果。

# 「門診醫病溝通與言談技巧課程與教案」 設計與實行

計畫主持人：盧豐華

## 本課程之建立目的

1. 訓練醫學院學生與「初診門診病人」應對時，所應知之「問診內容及要領」與「言談技巧」；
2. 將「本土情境」之醫病言談互動研究成果，應用於問診教學；
3. 提供「臨床實例」之「微觀分析」訓練，培養學生對人際互動的敏銳觀察；
4. 透過為「標準病人」問診，輔以「微觀分析」，了解自身言談溝通之強弱項；
5. 建立「課堂助教」帶動同儕討論學習、並培育種子人才。

## 課程內容與方式

1. 先介紹門診病人之間診、醫病溝通之原則，再以問診各階段為主軸（開場、主訴、病史、家族史、體檢、診斷與處置、收場），傳授各階段之間診技巧，並提供國語、閩南語之言談模式與範例。
2. 每個問診階段先由具盧豐華老師（醫學背景）介紹該階段問診內容及要領、再由蔡美慧老師（語言學）介紹該階段常見之溝通問題與言談技巧。
3. 每階段之教學均提供臨床實例，培養學生微觀分析能力。分析那容包括學生為標準病人的問診錄影、謄寫自己的問診對話、觀察執業醫師問診的錄影內容與謄寫稿。
4. 臨床實例分析通常以小組討論形式進行、每組成員包括一名課堂助教（語言學背景）、一名醫學院學生、三至四名非醫學院學生。由組員輪流擔任小組長，由課堂助教在旁協助引導。
5. 此外所有課程內容均建構教學網頁，以提供學生交流心得、進行案例討論、與上傳下載教材作業或補充資料。

<http://bb.ncku.edu.tw/webapps/portal/frameset.jsp>

## 目前課程進行成效

本課程於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於國立成功大學醫學系開課，原定修課學生為醫學系與護理系學生，但因為是新課程，大多數學生在選課時仍抱持著觀察的態度，因此二系學生僅6位（醫學系3人、護理系3人）。後來於第二階段開放外系選課後，增加了5位學生（物治系1人、外文系3人、法律系1人），總修課人數共計11人。另外有兩位外文所語言組研究生做為課堂助教與兩位外文系同學擔任課程助理，合計上課人數為15人。

## 九十六學年第二學期第一週至十一週之教學意見反應

授課至今共舉行過二次教學意見反應，針對第一至四週，第五至十一週，礙於篇幅，以下僅呈現學生對於「臨床實例分析」「小組討論」：

- (1) 臨床實例分析：多數同學認為討論實例有助於理論的理解，幫助記憶，也是使課堂更有趣的關鍵；激發同學對語言學的興趣，希望能學習更多語言學相關概念；簡單易懂，十分恰當；明確體驗問診技巧優缺點，有助臨場的應變；同學問診的實際錄影牆寫，有助檢視同學在診間表現是否合宜。建議：為求討論順暢，在實例呈現時可更精簡，例如全班齊讀案例的對話，可指派特色同學扮演腳色，較不易混淆。
- (2) 小組討論(1-4週)：多數同學對於討論的安排抱持正面的態度，多認為經由討論可分享其他同學的觀點，腦力激盪並更了解醫病問題的各種面向，也促進組員間的情感交流，受益良多。惟，初期階段由於不熟悉彼此，互動分享仍有進步空間，課堂助教的適時介入協助有助於討論話題開啟。建議：可列出擔任小組主席的模式與技巧，幫助組員釐清問題，也可培養同學擔任主席之能力，更希望在討論之後安排各組同學發表小組討論結果。
- (3) 小組討論(5-11週)：每位學生皆有機會發言、有助了解課程內容；小組討論後的發表，訓練學生大眾發言的膽量；可習得大家不同的觀點，激發自發性思考；小組成員熱烈討論、踴躍發言；組別成員與組長的定期更換，產生不同互動模式，激勵思考；授課前的小組討論，有助帶領同學深入思考；定期更換同學擔任小組長，學生可學習如何推動討論的進行；建議：小組討論沉默時，小組長壓力很大，每人都需要學習如何帶領小組討論。



# 「護理專業倫理課程教材及課程發展計畫」 成果報告

計畫主持人：蘇以青

共同主持人：金繼春、周汎澔、柯薰貴、劉雅瑛

本計畫是匯聚許多的改變動力，所順勢而起。因為有護理教育評鑑，使得本系全體教師投入整體的課程檢討。由金老師率先學習，並引進「以問題為導向」的教學法，使得慣用講授教學的教師，可以應用不同的策略，協助並引導學生學習。促成本計畫最重要一股力量是在卓越計畫的支持下，本校大力推動醫療人文的教育，使得倫理教育復興，直接促成護理系正式開設「護理倫理」課程。

參與本計畫的人員，皆為本系專任教師，分別曾參與前述各項本系教育發展的重要事件，對護理倫理教育的理念相近，都希望藉本計畫提昇護理倫理教育的師資與教材，落實專業倫理教育。

本計畫分為二大主軸，於一學年期間執行完畢。第一軸是教材的準備，先收集國內外護理倫理相關文獻，進行大量閱讀。本計畫人員共同討論確定教材內容大綱，並搜集與發展適用於護理專業情境中的倫理案例。

本計畫第二軸則是以問題為導向的教學法實施「護理倫理」課程。本課程開設於大學部護理系四年級下學期，學生已完成大部份的臨床實習和專業課程，修課學生共76名，分為9組，第一、二週先進行2次的講授，之後分組進行案例的PBL教學。每組皆討論二個倫理案例，期末舉行一場課程成果發表會。

除了由學生報告案例來驗收成果之外，並有「核心學養評量」、「倫理觀點評量（前後測）」與「案例應用回饋」等多元策略，檢討課程的實施成效。

透過這個計畫的完成，奠定本系「護理倫理」課程的基礎，實踐本計畫教師群對倫理教育的理念，更重要的是學習者能以護理專業倫理來為四年護理學習的知、情、意劃上句點。



# 捌、跨領域主題論壇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



醫學教育改革





教育部新興議題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  
法學教育、醫學人文、STS、新移民與多元文化四項子計畫  
96學年(96-97)期末聯合成果發表觀摩暨工作考核研習會  
**Session II 跨領域主題論壇**  
**法學與科技社會的對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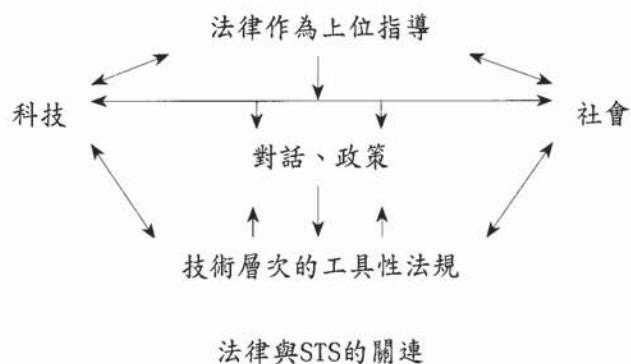
橫看成嶺側成峰，遠近高低各不同 - 法律學與STS的對話  
與談人：牛惠之

要有系統地建構或解構法學教育、法學研究，甚至法律規範的發展與STS的關連性，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因為法律學作為一門社會科學，一方面在本質上就是STS中「社會」的一環；但法律學同時是一門規範科學，又和STS的「科技」的規範與發展，與因而帶動的社會議題具有特殊的關連性。事實上，大部分的時間，法律學可以直間被涵蓋在STS的「社會」議題中，而維持「社會」與「科技」的二元脈動；但為了凸顯法學與STS的關連性，因此嘗試以法律學、科技與社會的三元互動關係，以及兩兩對話的方式，進行說明。

首先，就法律學的規範性格觀察，法律是一切人的社會性活動的上位指導方針，透過呈現一個社會共同同意的當代社會價值，指導或限制某項社會或科技政策的發展；例如對於基本人權的尊重、對於環境議題的永續思維等。法律學也可以是一種既定政策下的規範工具，作為具體化社會或科技政策的規範基礎；例如關於保護智慧財產權、標示GMO的規定等。不論是上位或下位，法律學的規範性格較常牽動的是STS中涉及「政策或決策」的議題模式。科技治理（governance）為近年來比較具體以法律學為基礎，處理與規範STS的議題模式。相關著作可參考：Catherine Lyaill, Joyce Tait (eds.) NEW MODES OF GOVERNANCE — DEVELOPING AND INTEGRATED POLICY APPROACH TO SCIENCE, TECHNOLOGY, RISK AND THE ENVIRONMENT (2005, Ashgate); Joseph Murphy and Les Levidow, GOVERNING THE TRANSATLANTIC CONFLICT OVER AGRICULTURAL BIOTECHNOLOGY, 18 (2006)。從這個角度觀察，法律作為一個規範學科，她雖然提供了上位的、主動的指導作用以維繫社會的基本價值與公義，但在技術法規的層次，也會受因為和STS議題的「對話」，因應時代的意義、科技與社會政策的需求而發展與修正，而展現法律被動的工具性格。

另一方面，法律學的社會性格，可以從規範產生的效果再度與STS產生連結，並因而主導或影響某些科技與社會議題。例如，透過法律規定保護智慧財產權已經是一項國際義務，這種權利的保障，伴隨商業利益的集結，使得科技與商品連結，進而帶動了利益導向與快速消費的社會文化，並衍生出許多STS的議題類型。舉例而言，當藥品專利成為藥商的主要利益來源之後，市場與利益便主導了藥品的研發。全球不到1/100的專利藥品的主訴是貧窮國家特有疾病的事實顯示，藥商專注於研發商業利益較高的富國疾病藥物與無關生死的保健藥品，如減肥、壯陽等文明「疾病」，並造成科技的發展帶動不具市場性，但攸關生死的貧窮國家疾病卻乏人問津的特殊國際社會現象。另一個類似的例子則是AIDS藥價因專利保護，讓部分開發中國家人民「高不可攀」之後，透過「社會」與「法律」的對話，使得WTO下關於專利保護的法律規定被重新解釋，讓部分開發中國家得以透過「強制授權」製造低價藥品，解決國內的AIDS危機與因而引發的社會問題。相關著作可參考：Sudip Chaudhuri, THE WTO AND INDIA'S PHARMACEUTICAL INDUSTRY (2005); 傑佛瑞、羅賓森，一顆價值十億的藥丸（時報出版，2002）。這個例子顯示，法律和科技的「對話」，在第一時間左右了科技的發展，科技與社會的「對話」，造成了社會問題，而社會與法律的「對話」，使得法律修正了科技政策，進而改善了原先的社會問題。從這個角度觀察，法律作為一個社會學科，她的規範效果具有交錯科技與社會，並左右STS議題發展的可能性。

以上兩種模式的觀察，只是法律學、科技與社會的三元互動關係的一隅。透過解構各種不同的STS議題，特別是涉及政策與管理、權利與利益的層面時，或多或少都會發現法律的蹤跡，以及法律與社會，法律與科技，或者三者之間互為因果的交錯關係。這也是雖然相關STS議題不勝枚舉，但包羅萬象的STS議題，卻讓法律的角色在STS的地盤上，頗有「橫看成嶺側成峰，遠近高低各不同」的風貌；也因而使得系統地建構或解構法學教育、法學研究，甚至法律規範的發展與STS的三角關係的研究方法仍有待發展。



教育部新興議題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  
法學教育、醫學人文、STS、新移民與多元文化四項子計畫  
96學年(96-97)期末聯合成果發表觀摩暨工作考核研習會  
**Session III 跨領域主題論壇**  
**多元文化社會與法學未來談**

跨領域主題論壇

與談人：施慧玲

由於跨領域專業者對於全球弱勢人權的共同關注，多元文化社會相關議題的討論，遂成為法學研究與教學的新課題。在普遍崇尚法律高權的現代國家中，市民社會（civil society）往往結合立法者、實務工作者、學者專家與傳播媒體，透過持續且有效的立法運動，企圖藉助法律的社會控制功能來達成解決社會問題或引導社會進化的目的。在冷戰結束後的全球化浪潮中，資訊與人口的快速流通與移動造成空前的文化衝擊，其中婚姻移民問題更引發本土社會與法律在文化層面上的深切反省。在諸多國際人權理論的交互辯證與匯流之後，對於移民問題的觀察與分析脈絡，從倡議「理解（understanding）」與「尊重（respect）」的多元文化主義（plural-culturalism 或 cultural pluralism），發展到強調交會（meeting）與融合（intermingling）的「跨文化主義（transculturalism）」，使得多種文化匯流漸漸成為當代法律理性的新興航道。

台灣的婚姻移民現象如何影響多元文化社會的形塑呢？本土法學發展又如何回應或建構婚姻移民的法律文化？自建立法制以來台灣一直保留法律移植者（legal transplant）的特色，從法律的制訂修正到解釋適用，都向「先進國家」看齊，而在法律移植的過程中也刻意地或自然地移植了「較優」的西方文化，並經過「全球本土化\在地化（glocalisation）」過程，進而形成兼容並蓄的新台灣法律文化。如今台灣面對來自所謂的「較落後國家」的婚姻移民，是否就要媳婦熬成婆的自我優越了起來，並視外來者為二等公民？或者更應該秉於數十年來形成之多元文化社會的包容特質，將台灣法學建置為「跨文化主義」的良好典範 -- 提供寬容的胸襟與視野，讓移民者文化與新台灣文化平衡而和諧地交融，並且平等尊重每一個生命主體的不同文化背景與文化交流經驗？

法律規範在促進多元文化社會的有機（organic）且合諧（harmonious）發展中，扮演著宣示又務實的角色。例如韓國制定的「多文化家族支援法」，在意識形態上宣示法律尊重家庭多元文化的政策，在實踐上引導韓國社會走出單一民族的傳統文化規範，讓韓國民族在面對婚姻移民時從學習寬容到融合多元。在多元文化社會中，法律一方面以個人為思維中心去維護團體與社會利益，另一方面理解個人所具備之各異的意識型態、族群認同、文社特質或政經條件，善體個人的特殊需求，並且確立每一個生命的獨立存在價值。

教育部新興議題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  
法學教育、醫學人文、STS、新移民與多元文化四項子計畫  
96學年(96-97)期末聯合成果發表觀摩暨工作考核研習會  
**Session IV 跨領域主題論壇**  
**當醫學人文遇見科技社會**

與談人：蔡甫昌

在「92~95人文社會科學教育先導計畫」中，教育部顧問室推動「多元文化」、「現代性」和「科學、技術與社會（Science, Technology and Society, STS）」三個創新性、跨領域、整合性的教學發展主題，其中「科學、技術與社會（簡稱科技與社會）」與「醫學人文社會及倫理法律教育」深具相關性。STS先導計畫的推動，一方面在學科上試圖打破傳統科技與人文二分的概念；另一方面透過跨校合作計畫的推動與整合，建立起人文與科技學者對話之平台，並將STS觀點推介進入國內大學校園，期能落實科技與社會教學之推廣。92-95年間，STS所鼓勵推動的教學研發課題包括以下重點領域：(1)科技知識的形成脈絡：科技史，科學哲學，科技的詮釋再現；(2)科技與當代社會：科技風險，日常生活的科技、國防科技、能源科技、資訊科技、生態環境、媒體與當代社會；(3)科技與倫理：生命倫理，醫學倫理，科技倫理，環境倫理；(4)醫療與社會：社會醫學，醫療社會學，醫療人類學；(5)性別、科技與社會；(6)科技公民的培育：科技政策與民主程序，科技的權力論述；(7)科技教育的創新：STS教材編纂製作，實驗性的學術活動。在「92-95科學、技術與社會STS計畫」之推動下，逐步開啟醫學院校與人文社會相關領域學者之密切互動、共同發展課程。

另一方面，教育部醫教會亦曾特別補助國內醫學院校發展相關人文與通識教育課程，例如「臺北醫學大學醫學人文通識教育提昇計畫(90-92)」，其內容涵蓋醫學人文學程規劃與推動計畫(成立醫學人文研究所)、醫學倫理教學範疇擬定與教材之編撰、楓香書屋創立與運作計畫等。而國科會科教處「醫學教育」學門成立後，亦提供各種有關醫學人文及倫理教育之研究計畫補助，期能鼓勵相關課程、教材、教

育模式之研發。這些計畫及課程發展之推動，乃是嘗試運用有限的資源去提升醫學院校人文社會與倫理法律教育之內涵與品質。

由於STS計畫之執行是以全國各大專院校為主體，其精神乃在推動科技與人文社會之深度對話與反思，並非特別針對醫學人文與社會做為主題及對象。而該計畫補助之性質是以跨校整合課程為主軸，雖有創新成功之課程被發展出來，然而其影響大多僅限於當時參與之醫學院校、開課時所參與之師生，當補助計畫結束，執行之學校單位若未能再接再厲將所發展之課程具體落實至常軌之醫學教育中、或出版相關教材，並在已建立之基礎上繼續與人文社會學者合作、進行深入對話以發展教學改革，則所有努力不僅無法與全國醫學院校師生分享，在本校也可能無以為繼、功虧一匱，最終無法留下長遠影響。醫學院校優質人文社會課程之建立與實施，必須依賴持續對種種主客觀環境及人為因素之反省、檢討與改進，並發展具體實質之教材、教學模式及教育研習模式，建立務實之應用與實踐路徑，方能在困難重重之醫學教育環境下，為日益顯出其重要性之醫學人文社會與倫理法律教育帶來突破與提升。（96-99年度「人文社科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醫學專業教育改革計畫」主持人蔡甫昌）



# 玖、計畫成員名錄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



醫學教育改革







## 拾、後記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



醫學教育改革





## 後記

教育部顧問室「新興議題及專業教育改革中程綱要計畫」，自96年迄今，以新移民、STS、法學教育、醫學人文四領域為推動主軸，均已有相關課程開設、活動辦理以及年餘累積之成果。

為令已參與96年新興議題計畫者，和更多有志成為計畫一員的夥伴們瞭解本計畫之理念並共同分享計畫成果，於97年6月14日，假臺大福華文教會館，舉辦「九十六學年度聯合成果發表觀摩暨工作考核研習會」。透過這個會議，除傳遞新興議題四子計畫核心概念、受補助計畫的成果展示外；在未來計畫的執行裡，也特別著重於四子計畫領域的專業整合，期以各計畫為圓心，開啟與他領域的對話、交集。

在催生這本成果報告的過程裡，特別感謝教育部顧問室劉專門委員文惠與葉玟芳小姐的幫忙與協助，為活動提供許多建議與想法。在不斷重複著催稿和被催稿的編輯時程中，雖然時常因擔心延誤截稿而搔落許多白髮，但也因為有著編輯小組夥伴們的相互砥礪，而使緊湊的工作憑添許多樂趣。這份凝聚新興議題計畫總主持人、主持人、協同主持人、受補助計畫成員和編輯群心血的小書，期讓每位計畫成員和所有與會來賓，在分享計畫成果展示之餘，能對新興議題有更多理解，並能誘發更多熱忱投入，成為未來計畫裡的生力軍，為新興議題及專業教育改革計畫共同努力，一同實踐創意臺灣、全球布局的願景。

新興議題編輯小組  
謹誌

## 教育部新興議題及專業教育改革中綱計畫 96學年聯合成果發表觀摩暨工作考核研習會

### 計畫指導：

新興議題計畫總主持人張教授茲雲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主持人王教授宏仁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協同主持人王教授秀雲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協同主持人王教授增勇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協同主持人范教授政芳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主持人陳教授惠馨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協同主持人陳教授志輝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協同主持人陳教授秀峰

醫學專業教育改進計畫協同主持人陳教授聰富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協同主持人張教授翰璧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主持人傅教授大為

醫學專業教育改進計畫主持人蔡教授甫昌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協同主持人魏教授美娟

(以上依姓名筆畫順序排列)

### 新興議題編輯小組：

科技與社會跨領域教學計畫王嘉鈴小姐

法學教育教學研究創新計畫呂嘉坤先生

新移民與多元文化教學發展計畫林周熙先生

醫學專業教育改進計畫謝坤龍先生